

按齡牧養的理念與實踐

彭滿圓

一、前言

我們生長在一個轉變急劇的世代，社會的轉變往往驅使教會改變牧養模式。昔日隨著工業革命的興起，無數童工受著資本家的剝削，在低工資與極差的環境下工作，英國報業商人藍克斯 (Robert Raikes 1736-1811) 於1780年在格洛斯特 (Gloucester) 一位馬利達女士 (Mrs. Meredith) 的廚房開辦第一所主日學，教導六至十四歲貧苦的童工識字和學習聖經知識，由此帶動主日學運動。該運動初期受到英國教會和政府的指摘，認為這給予平信徒與窮人太多自主權。¹ 然而，主日學運動卻像火焰般蔓延全球，成為各教會培育信徒的主要模式。

二百年後的今天，當我們進入了資訊革命的年代，主日學是否仍能適切於時代的需要，有效地培育和牧養信徒呢？在西方教會，主日學正在走下坡，根據〈美國和加拿大教會年報〉的統計數字顯示，從1971至1988年，主日學的出席人數由四千萬跌至二千六百萬，² 以致韋里士 (Wesley R. Willis) 預測西方教會未來的趨勢，是屬靈文盲 (Spiritual

¹ James E. Reed & Ronnie Prevost, *A History of Christian Education*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Publishers, 1993), 255-63.

² C.H. Jacquet, ed., *Yearbook of American and Canadian Churches 1971-88* (Nashville: Abingdon, 1988).

illiteracy) 將不斷增加。³ 湯士 (Elmer L. Towns) 在《十間願意改變的主日學》一書中，⁴ 列舉在美國十個增長教會的主日學，都是不斷從傳統主日學的模式更新變化的，如華理克牧師 (Rick Warren) 所牧養的馬鞍峰教會 (Saddleback Valley Community Church)，就能突破傳統的主日學模式，成為全美國增長最快的教會之一。此外，該書提及的另一所教會 The First Baptist Church In Downtown Arlington，他們自己也不稱主日學，而改稱為查經班，因他們一週七天，在不同時間都有查經班。⁵

據香港教會更新運動主辦的「九九教會普查初步結果簡報」顯示，在香港參加成人主日學或教導性聚會的會眾，只有六萬，佔崇拜出席人數的三成八，顯示信徒接受教導的情況極不理想；出席成人團契或小組的中位數為七萬三千，僅佔崇拜出席人數的四成六，顯示一半以上會眾的肢體生活並不理想。⁶

筆者所事奉的教會 (九龍城浸信會，下簡稱「本會」) 情況與調查報告亦相約。參加本會各級主日學及主日成長班的會眾，在1999年的平均數為 1 068 人，約佔崇拜人數的 34.5%。而助道會及週六成長班的平均人數為 667 人，約佔崇拜總人數的 21.5%。這兩組數字顯示，筆者教會參與主日學、助導會或成長班的人數，與崇拜出席者的比例，較香港整體教會為低，其中既出席週六的助道會，又上主日學的信徒約有三百人，表明無論從香港教會的大氣候，或是本會的小氣候而言，信徒培育的效果並不理想。因此，計治思 (Donald L. Griggs) 的話也值得我們反思：

³ Wesley R. Willis, "Trends: Waves of the Future," in *Christian Education: Foundations for the Future*, eds. Robert E. Clark, Lin Johnson, and Allyn K. Sloat (Chicago: Moody Press, 1991), 76.

⁴ Elmer L. Towns, *10 Sunday Schools That Dared to Change* (Ventura: Regal Books, 1993).

⁵ Towns, *10 Sunday Schools That Dared to Change*, 26-27.

⁶ 香港教會更新運動：〈九九教會普查初步結果〉，《教新二千通訊》(2000年2月)。

成年基督徒在沒有主日學的情況下，向較年青的世代分享信息經過十八個世紀。接著，差不多經歷兩個世紀，主日學很好地服事群眾。不過，若主日學在今天已不再是一個有效培育兒童、青年和成年會眾的方法，我們是否應該尋找另一個模式，使基督教培育事工做得更好呢？⁷

為回應時代的轉變與信徒牧養之需要，在張慕皚主任牧師帶領下，積極推動按齡牧養計劃，盼能成為適切時代與信徒需要的牧養模式。筆者被委任統籌整個按齡牧養計劃的發展，靠著神的恩典，也在眾傳道同工及義工的努力下，開展本會牧養的新一頁。本文目的在剖析按齡牧養的理念，並介紹本會怎樣將理念付諸實踐。筆者希望文章能在華人教會培育事工上生拋磚引玉之效，激發更多創新、又適切時代需要的信徒培育模式，在這時代牧養主所交託的群羊。

二、按齡牧養的理念

神的話語的啟示，是一切教會職事的基礎。本文將從舊約至新約，深入探討按齡牧養的聖經基礎，再從本會的處境歸納出按齡牧養的意義。正如安得遜 (Ray S. Anderson) 指出：

教會職事 (ministry) 先於並產生神學，而不是次序顛倒。教會職事是被神自己有關世界的啟示，與和好的職事所決定與安排，從以色列開始，並在耶穌基督與教會達至高峰……所有的職事都是神的職事，那就是說職事先於並決定教會，耶穌基督所推動的職事，為教會職事提供內容與方向。⁸

⁷ Donald L. Griggs, "Forward," in Eugene C. Roehlkepartain, *The Teaching Church: Moving Christian Education to Center Stage* (Nashville: Abingdon Press, 1993), 12.

⁸ Ray S. Anderson, ed., "A Theology for Ministry," in *Theological Foundations for Ministry*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79), 7-8.

(一) 按齡牧養的聖經基礎

甲、聖經中「牧養」的職事

在聖經裡，「牧養」是一個相當重要的職事，舊約以牧者與羊群的形象，比喻神與以色列民的關係；在新約裡，耶穌基督也以牧者與羊群的形象，比喻祂與教會（新以色列民）的關係。無論在舊約與新約，神都在揀選人承擔牧養祂羊群的責任。

1. 舊約

A. 神是牧者

以色列民是遊牧民族，他們很明白牧羊人 (*ro'eh*) 的責任是要照顧、保護和供應羊群的需要，在這處境下，神在舊約聖經中被寓意化為「牧者」。神是個人的牧者，如雅各一生都蒙神牧養（創四十八15），大衛也曾鄭重地宣告：「耶和華是我的牧者」，詩中指出牧者具有餵養、照顧、引導、保護和安慰等責任（詩二十三）。神也被視為整個以色列民族的牧者，⁹ 創世記四十九章25節首次稱神為「以色列的牧者」；大衛在詩篇二十八篇9節向神禱告：「求你拯救你的百姓，賜福給你的產業，牧養他們，扶持他們，直到永遠。」詩篇七十八篇52節在憶述神帶領以色列民出埃及時表示：「他卻領出自己的民如羊，在曠野引他們如羊群。」而以色列人也自稱是神草場的羊，是祂手下的民（詩九十五7，一百3）；以賽亞書四十章11節指出主耶和華「必像牧人牧養自己的羊群，用膀臂聚集羊羔抱在懷中，慢慢引導那乳養小羊的」；彌迦先知求告神，「用你的杖牧放你獨居的民，就是你產業的羊群」（彌七14）。

⁹ Francis Brown, S.R. Driver, and Charles A. Briggs, eds., *The New Brown-Driver-Briggs-Gesenius Hebrew and English Lexicon* (Peabody: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979), 945.

B. 國家領袖是牧者

在舊約裡，「牧者」也是象徵百姓（或羊群）的統治者和教導者，¹⁰除了神牧養以色列民外，神也使用以色列的士師牧養祂的民（代上十七6）。後來神應許大衛說：「你必牧養我的民以色列，作以色列的君。」（撒下五2），並在與大衛立約時表示：「我從羊圈中將你召來，叫你不再跟從羊群，立你作我民以色列的君。」（撒下七8；代上十七7）又揀選大衛「要牧養自己的百姓雅各，和自己的產業以色列。於是，他按心中的純正牧養他們，用手中的巧妙引導他們」（詩七十八71~72）。昔日的牧羊人大衛，竟然被神使用，成為牧養整個國家的牧者（國君）；這裡的「牧養」含有領導、治理和教導的功能。神要透過祂所揀選的國家領袖，引導和教導子民敬畏祂。

C. 神指斥失職牧者

當國家領袖犯罪，沒有盡責牧養百姓時，神就藉著先知嚴厲斥責他們，特別在以西結書三十四章，指斥以色列的牧人只知牧養自己，卻不牧養群羊，沒有盡牧者當盡的責任：「瘦弱的，你們沒有養壯；有病的，你們沒有醫治；受傷的，你們沒有尋找……」（結三十四1~6）於是，神必與牧人為敵，既不使他們再牧養群羊，牧人也不再牧養自己。神卻要親自尋找祂的羊，從萬民中領他們出來，在美好的草場上牧養他們（結三十四7~14），並應許說：「我必親自作羊的牧人，使他們得躺臥。失喪的，我必尋找；被逐的，我必領回；受傷的，我必纏裹；有病的，我必醫治；只是肥壯的，我必除滅，也要秉公牧養他們。」（結三十四15~16）這段經文清楚說出牧者應有餵養、尋找、領回、療傷和醫治等牧養職責。

¹⁰ Brown, Driver, and Briggs, eds., *The New Brown-Driver-Briggs-Gesenius Hebrew and English Lexicon*, 944-45.

神在以賽亞書四十章11節也表示：「他必像牧人牧養自己的羊群，用膀臂聚集羊羔抱在懷中，慢慢引導那乳養小羊的。」當神呼召那背道的兒女回轉時，也應許他們：「我也必將合我心的牧者賜給你們。他們必以知識和智慧牧養你們」（耶三 15）。神卻宣告：「那些殘害、趕散我草場之羊的牧人有禍了！」神要斥責他們並說：「你們趕散我的羊群，並沒有看顧他們；我必討你們這行惡的罪。」但也應許從各國領回那些被趕散羊群中所餘剩的，他們必生養眾多，神必設立照管他們的牧人牧養他們。他們不再懼怕，不再驚惶，也不缺少一個（耶二十三 1～4）。

另一方面，神吩咐先知撒迦利亞牧養那將宰的群羊，那就是犯罪而離棄神的以色列民。但其後撒迦利亞卻表示，既然他們彼此厭煩憎嫌；只好停止這種牧養的關係，先知代表神說：『我不牧養你們。要死的，由他死；要喪亡的，由他喪亡；餘剩的，由他們彼此相食。』我折斷了那稱為榮美的杖，表明我廢棄與萬民所立的約。」（亞十一 4～10）接著耶和華又吩咐先知取愚昧牧人所用的器具，「因我要在這地興起一個牧人，他不看顧喪亡的，不尋找分散的，不醫治受傷的，也不牧養強壯的；卻要吃肥羊的肉，撕裂牠的蹄子。」然而這無用的牧人因丟棄羊群而招刀傷的災禍（亞十一 15～17）。這裡像以西結書三十四章一樣帶出牧者應有看顧、尋找、醫治羊群的職責。

D. 牧者預表彌賽亞

當以色列領袖不能盡牧養國民的責任時，神除了改用先知或自己去牧養外，更要興起掌權的彌賽亞盡牧養的職責。彌迦書五章 2 至 5 節就是一段有關彌賽亞的重要預言，這位掌權者，就是在伯利恆由婦人所生的兒子，他必起來「牧養他的羊群。他們要安然居住；因為他必日見尊大，直到地極。」這段經文正應驗在耶穌基督的身上（太二 5）。

神雖然一方面藉先知撒迦利亞表示不再牧養以色列民，但另一方面卻應許必先拯救猶大的帳棚，並預言彌賽亞的救贖：「他們必仰望我，

就是他們所扎的」(亞十二 10)，也以牧人預言那將來的彌賽亞。萬軍之耶和華在撒迦利亞書十三章 7 節說：「刀劍哪，應當興起，攻擊我的牧人和我的同伴。擊打牧人，羊就分散」，這裡所指的「牧人」正是新約中的耶穌基督(太二十六 31，可十四 27)。正如唐佑之指出，這裡說「我的牧人」不是普通的領袖，而是神特別施恩給祂的百姓而賜下的好牧人，是神所差遣的彌賽亞。¹¹

上述經文讓我們看到在舊約中，神不但成為個人的牧者，也是整個以色列民族的牧者，祂也揀選士師或君王去牧養祂的民，當他們沒有盡牧者責任牧養群羊時，神就揀選先知，並再次親自牧養祂的民，其中也以牧人來預言彌賽亞(耶穌基督)。牧者的牧養責任是相當多元化的，可說是對神的子民全人的關顧，包括主動地供應與照顧他們身、心、靈的需要，醫治他們的病傷，引領和教導他們敬畏和順服神，保護和拯救他們脫離危難等。正如嘉伯(P.L. Garber)指出：

神作為祂子民的「牧者」，那牧養的工作包括餵養、供水、引領、看管、照顧、尋找、拯救與聚集祂的羊群；領回那些迷失的，醫治那些受傷的，堅固那些軟弱的，並帶領祂的羊群返回羊圈。¹²

史新格(James F. Stitzinger)認為，透過神的牧者形象，舊約聖經提供一個相當重要的基礎，讓我們明白牧者的職責與功能：

牧者本身展示出他那像父親一樣的關心、慈愛、憐憫、紀律、顧念和喜悅祂的子民，那正是祂渴望去愛那些存一顆清潔的心敬畏祂的子民。牧者的形象也顯示出神的權威、信實，以及祂的子民須實踐順服祂。¹³

¹¹ 唐佑之：《十二先知書》(四)，第二版(香港：天道書樓，1992)，頁 300。

¹² P.L. Garber, "Sheep; Shepherd,"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vol.4 (reprint,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93), 464.

¹³ James F. Stitzinger, "Pastoral Ministry in History," in *Rediscovering Pastoral Ministry-Shaping: Contemporary Ministry with Biblical Mandates*, ed. John MacArthur, Jr. (Dallas: Word Publishing, 1995), 38.

2. 新約

A. 耶穌是牧者

在新約中，再沒有稱神為牧者，但代之而起的，就是耶穌以「牧者」(poimen) 的形象出現，祂正是彌迦書五章 1 至 5 節所預言的彌賽亞，作「牧養以色列民」的君王(太二 6)。相對於舊約中的惡牧者，耶穌發出一個偉大的宣稱：「我是好牧人」。約翰福音十章 1 至 18 節可說是最深入而詳盡地刻劃出耶穌是牧人，以及祂與羊群的關係。在新約的「羊群」，主要是指耶穌的門徒(跟隨者)，這些在末世中神的子民。¹⁴三一神學院實用神學系主任賴臣(David L. Larsen)指出，作為好牧人，耶穌有以下五方面的榜樣：¹⁵

I) 好牧人認識祂的羊。祂按著名字叫自己的羊(約十 3)，好牧人個別地(individualizes)、個人地(personalizes)認識祂的羊。

II) 好牧人走在前頭帶領祂的羊(約十 3~4)。真正的牧人能夠讓羊得幫助，是可接觸的，祂不像屠夫一樣驅趕羊群，也不像牧羊狗一樣跟著羊在吠，祂是羊群旅途中可信任的良伴與安慰者。

III) 好牧人是忠心的(約十 12)。與狼(羊群公開的敵人)、盜賊(暗中的敵人)和雇工(假朋友)不同，好牧人是忠心而勤勞的，而能夠忠心遠比能夠成功更為重要。

IV) 好牧人顧念祂的羊(約十 13)。耶穌活出神的愛，這愛驅使祂離開那溫暖的火堆，到曠野去尋找迷羊，並且領回圈外的羊群歸向祂，那就是在以色列人以外，在外邦人中屬神的兒女(約十 16)。¹⁶「並且

¹⁴ J. Jeremias, "poimen," in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abridged in one volume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85), 904.

¹⁵ David L. Larsen, *Caring for the Flock* (Wheaton: Crossway Books, 1991), 26-27.

¹⁶ Jeremias, "poimen," 904.

要合成一群，歸一個牧人了」，這裡的「一群」正是指以耶穌為首的教會，¹⁷ 那是由以色列和外邦信徒所組成的。

V) 好牧人為羊捨命(約十11)。我們的救主，在這個充滿憎恨與敵對的世界裡，甘願自我付出，成為基督子民的榜樣。滕慕理 (Merrill C. Tenney) 指出，為羊捨命的觀念在約翰書信中是獨特的，那代表一種自願犧牲的死(約十三37~38；十五13；約壹三16)，¹⁸ 這可說是達到牧養的最高境界，完全超越了舊約所說的牧養職責，反映了牧者為羊付出無私與捨己的愛。

另一方面，耶穌以羊代表失去救恩的人，「他看見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太九36) 耶穌看到人的需要而生憐憫，繼而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然後賜權柄給十二使徒，差遣他們出去。耶穌也以招聚分散羊群的形象，帶出祂的使命，¹⁹ 祂的宣教策略是先要得著以色列人，要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太十6，十五24)，這並不表示祂持狹隘的民族主義，反之從祂復活後所頒布的使命，看出祂的宣教策略與救恩的普世性毫無衝突；復活後祂按部就班地向門徒頒布：要將福音傳給萬民聽(太二十八19；可十六15)，並在萬邦(路二十四47)與地極(徒一8)為祂作見證。

耶穌基督正是以賽亞書十三章7節所預言那「受擊打的牧人」，在馬太福音二十六章31節及馬可福音十四章27節應驗了「我要擊打牧人，羊就分散」，耶穌基督正是那透過受死而成就救贖的彌賽亞。除了以受苦牧人的形象在新約出現外，耶穌也以審判者的形象出現。當祂再來，與天使一同降臨時，祂要坐在榮耀的寶座上審判萬民，「萬民都要聚集

¹⁷ "Poinne," 收戴德理譯：《新約希臘文中文辭典》(香港：浸宣出版社，1986)，頁545。

¹⁸ Merrill C. Tenney, "John," in *The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vol.9, ed. Frank E. Gaebel (Grand Rapids: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81), 109.

¹⁹ Jeremias, "poimen," 902.

在他面前。他要把他們分別出來，好像牧羊的分別綿羊山羊一般」（太二十六 32）。

在四福音以外的新約書卷，希伯來書十三章20節稱主耶穌為「群羊的大牧人」；彼得前書二章25節稱耶穌為「靈魂的牧人」，「你們從前好像迷路的羊，如今卻歸到你們靈魂的牧人監督了」；彼得前書五章4節也稱祂為「牧長」；啟示錄七章17節稱基督為「寶座中的羔羊，必牧養那些穿白衣的人，領他們到生命水的泉源。啟示錄十九章15節指祂「必用鐵杖轄管他們」，這裡的「轄管」(*poimanei*)就是「牧養」之意。

B. 使徒是牧者

耶穌復活後，祂將牧養的責任交託給使徒彼得。約翰福音二十一章15至17節的經文記載，耶穌連續三次問彼得是否愛祂，正回應彼得三次不認主，然後三次吩咐彼得餵養(*boske*)（約二十一15、17）和牧養(*poimaine*)（約二十一16）祂的羊。新約中「牧養」一詞在喻意上用於保護、管理和撫育等工作，有引領、規導和治理等含義。²⁰ 巴域治(C. K. Barrett)指出這裡的「餵養」和「牧養」意義相近。彼得能夠肯定地回答耶穌的問題，使他得以被委任作群羊的牧者。²¹ 這裡表明牧養背後需要有愛主的基礎；而牧養的羊群並不是彼得的羊，乃是主耶穌的羊，彼得只是受託付牧養主的羊而已。

此外，使徒彼得自稱為長老（彼前五1），約翰二、三書的作者皆自稱為「作長老的」，教會傳統與學者多認為那就是寫約翰福音和約翰一書的使徒約翰。²² 可見約翰與彼得等使徒在教會中皆承擔著長老的職

²⁰ "Poimaino," 收戴德理譯：《新約希臘文中文辭典》，頁544。

²¹ C.K. Barrett,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St. John*, 2d ed. (Philadelphia: The Westminster Press, 1978), 584-85.

²² 羅伯遜著，詹正義編譯：《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卷九（美國活泉出版社，1997），頁657。

責，負起牧養信徒和治理教會的責任。彼得更用長老的身分勸勉與他同作長老的人，在牧養信徒上應有如下態度：

I) 按神旨意的牧養：「務要牧養在你們中間神的群羊，按著神旨意照管他們」(彼前五2)，作長老所牧養的群羊是屬神的，當將羊帶到神面前而不是帶到自己面前；當按照神的旨意，以聖經的真理而不是按個人的意思照管群羊。

II) 甘心自願的牧養：「不是出於勉強，乃是出於甘心」(彼前五2)，這裡的重點在於牧養的自願性。基利 (J.N.D. Kelly) 表示這好像暗示作長老是被按立的，接受該事奉也就會有壓力，但作長老的事奉不是為了尋求個人在事奉上的滿足，乃是歡喜而自願地事奉神。²³

III) 出於樂意的牧養：「也不是因為貪財，乃是出於樂意」(彼前五2)，長老因著他在教會中受尊重的身分與地位，往往帶來得著利益的機會，故彼得提醒作長老的要清楚自己事奉的動機，是出於樂意，而不要藉牧養得利。

IV) 作群羊榜樣的牧養：「也不是轄制所託付你們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樣」(彼前五3)，彼得警告長老在教會中不要濫用所得的屬靈權柄，轄制神所託付的，乃要有更美好的生命見證，彼得一生皆順服耶穌基督對他的囑咐，成為群羊的榜樣。

V) 能得榮耀的冠冕：「到了牧長顯現的時候，你們必得那永不衰殘的榮耀冠冕。」(彼前五4) 作長老的也能得著寶貴的應許，那並不是在現世中藉牧養而得著名利與權力，乃在牧長耶穌基督再來時，得著神所賜那永恆不朽的榮耀冠冕。

²³ J.N.D. Kelly, *A Commentary on the Epistles of Peter and Jude*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House, 1969; 3rd printing, 1986), 201.

C. 教會的牧者

舊約以牧人喻國家領袖，新約同樣以牧人喻教會牧養事工領袖。²⁴ 在新約中，神在教會設立不同的職銜以承擔牧養的職事。

I) 長老 (*presbyteros*)：在教會中的行政與屬靈領導職銜。²⁵ 保羅請以弗所教會的長老去見他，對他們說：「聖靈立你們作全群的監督，你們就當為自己謹慎，也為全群謹慎，牧養神的教會，就是他用自己的血買來的。」(徒二十 28) 保羅也吩咐提多在各城設立長老 (多一 5)。

II) 監督 (*episkopos*)：強調在教會中的監察與領導功能。使徒行傳二十章 28 節指出，監督與長老是同一群人，他們被聖靈立為「全群的監督」承擔牧養的責任，兩者最大的分別在於「長老」主要是指人，而「監督」則指長老所承擔的職責。²⁶ 作監督的是神的管家，必須具備美好個人品格和持守聖經的真理 (多一 7 ~ 9)，在個人與婚姻家庭方面有美好的見證和名聲 (提前三 1 ~ 7)。

III) 牧師 (*poimen*) 和教師 (*didaskalos*)：以弗所書四章 11 節指出：「祂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新約中僅此一處稱傳道人為牧師，「牧師和教師」在原文因用一個冠詞，乃是兩種恩賜合於同一職事上，²⁷ 鍾馬田 (D. Martyn Lloyd-Jones) 指出牧師是受託照管群羊的人，他是群羊的監督、管理人、保護者、組織者、指導者、治理者。教師是在教義、真理上提供教導。²⁸ 除了牧養，牧師還有訓練與裝備聖徒建立教會的職能 (弗四 11 ~ 12)。基本上，牧師、長

²⁴ Garber, "Sheep; Shepherd," vol.4, 465.

²⁵ Stitzinger, "Pastoral Ministry in History," 39.

²⁶ A.C. Grant, "Elder in the NT,"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vol. 2, 54.

²⁷ 詹正義編譯：《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卷七 (美國活泉出版社，1991)，頁 233。

²⁸ 鍾馬田：《以弗所書 (卷四) 在基督裡合一——四章 1 ~ 16》(美國活泉出版社，1999)，頁 167。

老和監督是指同一職分，而教師的職責主要是教導聖經真理，可見牧養與教導是彼此相關而不能分割的。

上述經文表明在新約中，耶穌基督代替舊約的神，以好牧人的形象出現，祂的生命正活出一個甘願為羊捨命的好榜樣，祂要救贖與牧養的羊群，就是相信祂的門徒所組成的教會。受死而復活後，耶穌將牧養信徒的責任交託給使徒，並由使徒在各教會中設立長老，以牧養和治理教會。實際上，長老、監督和牧師都是同一職分，而牧師也同時承擔著教師的職責。綜合而言，教會的牧養事工應包括以下不同的類別：

(1) 聖經教導：在牧者引導和餵養羊群的原則下，牧養應著重整全聖經的教導，無論透過對群體的講道、小組或與個別信徒查考聖經等不同方式，以將聖經的真理教導信徒。

(2) 關顧相交：在牧者看顧羊群的原則下，可透過禱告、輔導和探訪等途徑，讓信徒在受傷和疾病中得著醫治與安慰，在灰心失意中得著支持與鼓勵，藉此實踐彼此相愛的命令，與羊群一起活出甜蜜的團契相交生活。

(3) 事奉裝備：在牧師和教師要成全聖徒的原則下，牧養必須著重訓練，因「成全」一意即修補聖徒，裝備聖徒，使之完全。²⁹ 當透過門徒訓練或其他不同的訓練，使信徒得著完全的裝備，以發揮不同的恩賜建立教會。

(4) 宣教佈道：在耶穌尋找迷羊並為羊捨命的原則下，牧養應著重傳福音和普世宣教的使命，將失喪的人帶進羊圈（教會）內，而不是只顧牧養教會圈內的羊。

牧者職責方面，牧者應該統籌和帶領教會內牧養事工的發展，並就以上聖經教導、關顧相交、事奉裝備和宣教佈道等四方面，對主所交託

²⁹ 詹正義編譯：《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卷七，頁12。

的群羊作全人的關懷，也加上一些行政監督的職責。棉雅士 (James E. Means) 在探討牧者的角色時，認為牧者必須是屬靈領袖，他要成為門徒的榜樣，監督著教會屬靈方面的健康，護衛與傳遞聖經的真理，使異象得以實現；更要訂定本地與全球性的策略，並推動加強會眾的積極性，與會眾一起擴展神的國度。此外，牧者應有限度參與行政管理工作，以不超過牧者總工作量的兩成為佳。³⁰

乙、聖經中「按齡」的牧養

正如不少神學名詞，「按齡牧養」一詞沒有在聖經中出現，但聖經卻記載了神救贖與眷顧家庭中不同年紀的人，也描述了神在人的不同年齡和人生階段的牧養。

1. 舊約

A. 神眷顧家庭中不同年齡的人

在創世的過程中，神讓人成為創造的高峰。神造男造女，並祝福人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創一 28) 事實上，後裔在舊約中是神給人相當重要的應許。創世記二章 24 節記載，神設立男女二人結合的婚姻制度，「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神要祝福人類成立家庭而生兒養女，隨著個人和子女的成長，使家中出現不同年齡的人，而產生不同的需要。

亞當和夏娃犯罪墮落後，神雖咒詛人類，卻仍應許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創三 15)，成為人類救贖的盼望。其後，亞當與夏娃先後生了該隱和亞伯，該隱卻因嫉妒而殺了兄弟亞伯(創四 8)，亞伯成為人類首個家庭暴力下的犧牲品。自此，暴力也進入了人類社會。聖經在創世

³⁰ James E. Means, *Effective Pastors for a New Century*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House, 1993; 2nd printing, 1995), 98.

記四章23節首次提到不同年齡的人，拉麥對他兩個妻子說：「壯年人傷我，我把他殺了；少年人損我，我把他殺了。」拉麥不但延續了暴力的罪行，他娶了兩個妻子，也破壞了神所設立一夫一妻的婚姻制度。雖然如此，聖經在亞當後代的家譜仍再次強調神「造男造女」（創五2），亞當和他的後裔都「生兒養女」（創五4～31），開展了不同的家庭，也有不同年齡階段的人。

正當人在神的祝福下不斷生養眾多時，人卻因性濫交破壞了神所設立一夫一妻的婚姻制度，加上人「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以及「地上充滿強暴」，以致神要毀滅凡有血氣的人（創六1～13）。然而，當神審判人類時，也救贖人的家庭，這救贖過程也包括家中不同年齡的人。

神主動與人立約是聖經中重要的主題。家庭事工專家格蘭女士 (Diana R. Garland) 指出，「約」的觀念使我們明白家庭的角色極為重要。聖經不斷重覆神以立約的方式與人建立關係，而「約」就是愛和忠信關係的結果，而不是關係的源頭。³¹

神因人的罪，要用洪水毀滅凡有血氣的人，義人挪亞可說是在這被罪惡污染了的世界，第一位忠心地跟從神的門徒（創六9），也是神第一個正式立約的對象。神藉方舟拯救挪亞一家，「我卻要與你立約；你同你的妻，與兒子兒婦，都要進入方舟」（創六18）。並在創世記七章1節對他說：「你和你全家都要進入方舟」，可見這約與挪亞一家也有關。

這裡「全家」(bayit) 一詞，是指家庭成員或其他人住在一起，這一般是指住在同一個房屋，是一個社會單位，故該詞有「房屋」與「家庭」兩種意思。³² 接著，「挪亞就同他的妻和兒子兒婦都進入方舟，躲避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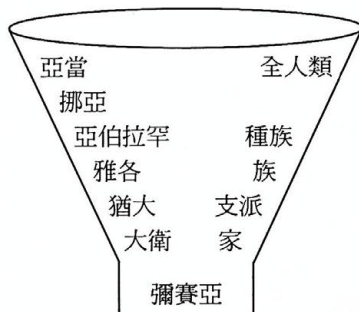
³¹ Diana R. Garland, *Family Ministry* (Downers Grove: InterVarsity Press, 1999), 333-35.

³² E.H. Palmer, "Household,"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vol. 2, 773.

水」(創七7)。當洪水退去後，神對挪亞說：「你和你的妻子、兒子、兒婦都可以出方舟」(創八16)，「於是挪亞和他的妻子、兒子、兒婦都出來了」(創八18)。一連串的經文，都清楚地列出挪亞和他的妻子、兒子、兒婦。

威含 (Gordon J. Wenham) 指出「你和你的妻子、兒子、兒婦」這句子像副歌般重覆敘述，表明聖經中基本的社會單位包括一個男人、他的妻子、他已婚的兒子和媳婦及他們的子女，結構大於現代的核心家庭。³³ 這正反映出，神救贖、看顧挪亞家中不同年齡的人。挪亞一家從方舟出來後，神對挪亞和他的兒子重申「要生養眾多」的應許，更與挪亞、他的兒子、及他們的後裔，並一切的活物立永約，表示這約有普世性、永恆性的意義。

此外，達拉斯神學院基督教教育教授史拉他 (James R. Slaughter) 指出，家庭在聖經中是救贖的媒介。聖經列舉許多族譜，這突顯了家庭在聖經社會中的重要性，貫串整卷創世記的眾多家譜，也反映了家庭的重要性。而舊約和新約聖經的家譜，正代表著漏斗型趨向的可能性，從最寬而至最窄，以確認彌賽亞。³⁴



³³ Gordon J. Wenham, *Genesis 1-15*,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 1 (Waco: Word Books Publisher, 1987), 175.

³⁴ James R. Slaughter, "Toward a Biblical Theology of Family," in *The Christian Educator's Handbook on Family Life Education*, eds. Kenneth O. Gangel & James C. Wilhoit (Grand Rapids: Baker Books, 1996), 22-23.

B. 神救贖萬民中不同年齡的人

從挪亞一家，開展了當時全世界七十個宗族而建立邦國，華古爾 (Johannes Verkuyl) 表示，創世記十章所列舉各國的族譜，對了解舊約的普世性主題是相當重要的。³⁵ 隨後，人類文明興起，人聚集在一起，要建造人類的科技文明，以傳揚自己的名：「我們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為要傳揚自己的名，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上。」(創十一4) 這次人類的罪超出了過往暴力與性的罪，犯了更嚴重的，超乎人道德層面的罪，那就是人要憑己力，把自己提升至像神一樣的地位。最後神變亂他們的口音，使眾人分散全地，成為不同的民族。由此，神對人類的救贖，也必須從一家、一族推展至不同的民族。

神對亞伯蘭的呼召與應許，成為人類歷史各族得救的轉捩點。耶和華應許亞伯蘭：「我必叫你成為大國。我必賜福給你，叫你的名為大，你也要叫別人得福。為你祝福的，我必賜福給他，那咒詛你的，我必咒詛他，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創十二2~4) 這應許包括國度、蒙福和使人得福，而高峰就是地上萬族因他得福，那是對人類極為重要的宣教使命。司托德 (John R.W. Stott) 說：「神揀選一個人和他的家庭，為了藉著他們將祝福帶給地上所有家庭。」³⁶

神與亞伯蘭立約，應許他後裔與地土 (創十五 18 ~ 21)。然後，神更進一步與他立約，使他改名為亞伯拉罕，立他作多國之父，並應許國度與君王從他而出。神與亞伯拉罕並他的後裔立永約，要作他和他們的神，將迦南全地賜給他們 (創十七 1 ~ 8)，並要亞伯拉罕世世代代

³⁵ Johannes Verkuyl, "The Biblical Foundation for the Worldwide Mission Mandate," in *Perspectives on The World Christian Movement*, 3d ed., ed. Ralph D. Winter (Pasadena: William Carey Library, 1999), 27

³⁶ John R.W. Stott, "The Living God is a Missionary God," in *Perspectives on the World Christian Movement*, 3d ed., ed. Ralph D. Winter (Pasadena: William Carey Library, 1999), 4.

的男子，無論是家裡 (*bayit*) 生的，是用銀子買的，都守割禮作為立約的證據（創十七 9～14）。

其後，按著神的應許，亞伯拉罕生以撒，以撒又生雅各，至以色列十二支派，神先後向以撒和雅各重申亞伯拉罕之約（創二十六 2～5，二十八 13～15），繼而至以色列國的成立，表明神之應許一一應驗。從一人至一家，從一家至一族，再從一族而至一國，最終更因彌賽亞，就是所應許「女人的後裔」耶穌基督的降臨，將救恩與福音帶給萬族（加三 7～9）。

從創世記所刻劃的人類歷史，我們看到人因罪而使家庭、社會甚至整個世界都遭遇毀滅的危機，但神卻在背後賜下救贖的應許，反映出神在舊約中的救贖，就是從個人而至家庭，從家庭而至整個民族，繼而至整個國家，再擴展至萬族的普世性救贖計劃，表明不同種族、年齡、性別與社會階層的人都是神的救贖對象。正如華德凱瑟 (Walter C. Kaiser, Jr.) 指出：

在遭神審判的每一個危機中，所能找到的神學要素，分別是思想的惡、想像的惡，以及出於邪惡心思的計劃（創三 5～6，六 5，八 21，九 22，十一 4），但每一次的缺憾都有神救贖的話語奇妙地出現。與審判罪惡這些主題並列的是一句救贖的話：包括一個應許的後裔（創三 15）、神要居於其中的一個族類（創九 27），以及為地上每一民族所預備的好消息之福（創十二 3）。³⁷

C. 「按齡」小組式管理

當以色列人在埃及生養眾多，因作苦工而歎息哀求神，神就呼召和使用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當時摩西獨自一人管理和審判百姓。百姓眾多，單是二十歲以上的男丁已有六十萬多人（民一 45～46），若連同婦女和二十歲以下的未成年者，全部人口大概在二百萬至二百五十

³⁷ 華德凱瑟：《舊約神學探討》（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87），頁 110～111。

萬人之間。³⁸ 摩西岳父葉忒羅看到他的管理方式有問題，就直接指出：「你這作的不好」(出十八17)，並給他建議一套新的管理模式。超狄士(Brevard S. Childs)認為，出埃及記第十八章可說是舊約處理事務授權神學的經典例子，³⁹ 該管理模式有以下特點：

I) 了解個人的限制：「你和這些百姓必都疲憊；因為這事太重，你獨自一人辦不了。」(出十八7) 葉忒羅讓摩西了解個人的限制，若管理百姓的重責只靠他一個人處理，則他和百姓都必費時失事。

II) 強調教導和訓練：「又要將律例和法度教訓他們，指示他們當行的道，當作的事。」(出十八20) 當授權一些人執行管理時，必須以神的話教導他們，也需要訓練他們怎樣執行。

III) 揀選有才能的人：「並要從百姓中揀選有才能的人」(出十八21)。為了有效地管理百姓，摩西需要知人善任，揀選有才能的人，成為幫助他的同工。

IV) 屬靈領袖的條件：「就是敬畏神、誠實無妄、恨不義之財的人」(出十八21)，作為幫助摩西的屬靈領袖，必須敬畏神，且有正直誠信的品格。

V) 小組式管理系統：「派他們作千夫長、百夫長、五十夫長、十夫長，管理百姓」(出十八21)。將約二百萬的龐大人口化整為零地分為以十人小組為基本單位的管理系統，可說是開創了小組式管理的先河。正如佐治卡爾(Carl F. George)指出，這個系統以家庭為基石，將十個人組成一家，在一個領袖之下，使每一個小組在解決衝突時，能夠在適當的限制範圍之內。⁴⁰

³⁸ 吳理恩：《以色列史綜覽》(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77)，頁159。

³⁹ Brevard S. Childs, *The Book of Exodus* (London: SCM Press Ltd., 1974; 6th impression, 1987), 335.

⁴⁰ Carl F. George, *Prepare Your Church for the Future* (Grand Rapids: Fleming H. Revell, 1992; 11th printing, 1999), 121.

離開西乃山後，在百姓的怨言與神的怒氣下，摩西再次感到管理這百姓的責任太重，他獨自擔當不起，神就吩咐他在以色列的長老中招聚七十人，分擔管理百姓的責任。這七十人應該是在摩西之下，被分派去管理千夫長或以下的領袖。以當時人口計算，有男丁六十萬，則約有六百個千夫長，若摩西要獨自管理六百個千夫長也相當吃力。若加這七十個長老，每個長老大概管理八至十個千夫長，而摩西則管理那七十個長老，這樣就使管理工作事半功倍了。

D. 「按齡」分工的事奉

神在西乃山與摩西所立的約，進一步帶出國度和國民的觀念，「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出十九 5～6）該約的用語「你若……就可以……」，表明那是一個條件性的約。⁴¹ 華德凱瑟論到神要以色列作祭司的國度時說：

他們被分別出來，不但為了他們的生活，也為了他們的事奉，神呼召與揀選他們事奉，早在亞伯拉罕時已說明了。祭司須代表神將祂的話語傳給列國，因此，以色列作為一個聖潔的國家，必須建立雙重的關係：一方面向神，他們的王，另一方面就是向列國。⁴²

在立約的過程中，神分別使用不同年齡群體事奉祂，⁴³ 其中可分四個組別：

I) 領袖：摩西和亞倫，以及亞倫的兩個兒子拿答、亞比戶（出二十四 1）。他們是神所揀選帶領以色列民的屬靈領袖，他們之間也有父子和叔姪的關係，代表著兩個不同年齡的屬靈領袖。

⁴¹ 彭巴頓：《舊約神學》（香港：種籽出版社，1986），頁133～134。

⁴² Walter C. Kaiser, Jr., "Israel's Missionary Call," in *Perspectives on the World Christian Movement*, 3d ed., ed. Ralph D. Winter (Pasadena: William Carey Library, 1999), 11-12.

⁴³ 黃碩然：〈分齡培育的教牧領導策略〉，《教牧期刊》第9期（2000年5月），頁220。

II) 長老：以色列長老中的七十人，上山向神下拜（出二十四1）。在摩西和亞倫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前，他們先去招聚以色列的眾長老（出四29）。這裡的「長老」是既年長而又有權威的人，⁴⁴ 特別被揀選去敬拜神。他們可說是整個以色列民族的代表。⁴⁵ 這七十個長老很可能就是日後被揀選，協助摩西管理百姓的長老。

III) 少年人：打發少年人去獻燔祭和平安祭（出二十四5）。「少年人」(*na'ar*) 在希伯來的原意並沒有指明哪個年紀，可指不同年齡階段的人，如三個月大的嬰孩摩西（出二6），兒童時期的撒母耳（撒上一22，24），十七歲的約瑟（創三十七2），甚至約四十歲的約書亞（出三十三11；書十四7）。⁴⁶ 這裡的少年人，應指當時與約書亞年紀差不多的人，他們的特徵是強壯和敏捷，他們承擔著摩西僕人的角色，幫助摩西獻祭。⁴⁷

IV) 百姓：摩西將神的命令、典章、約書念給百姓聽，百姓甘願遵行神的吩咐，表現出群體式門徒訓練，這與神要他們作祭司的國度，並為聖潔的國民有關。衛健士 (Michael J. Wilkins) 指出，這是神對以色列全國進行門徒訓練，當國家委身於約，就被稱為跟從神和遵行神的道。當國家違反所立之約時，就被指為隨從外邦的神和效法外邦的行為。⁴⁸

⁴⁴ F.C. Fensham, "Elder in the OT,"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vol.2, 53.

⁴⁵ C.F. Keil and F. Delitzsch, *The Pentateuch, Commentary on the Old Testament in Ten Volumes*, vol. 1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n.d.]; 5th printing, 1978), 157.

⁴⁶ D.B. Pecota, "Young,"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vol.4, 1165。聖經上雖沒有清楚寫明約書亞當時的歲數，但日後與他同為十二探子的迦勒在民數記十四章7節表示，他那時正四十歲，估計約書亞當時的年齡與他接近，約四十歲。

⁴⁷ Keil and Delitzsch, *The Pentateuch*, 157.

⁴⁸ Michael J. Wilkins, *Following the Master: Discipleship in the Steps of Jesu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92), 57.

摩西又將血灑在百姓身上，作為立約的血（出二十四3、6~8）。吳理恩 (Leon Wood) 認為將血灑在百姓身上，代表他們的罪被遮蓋。百姓的罪蒙遮蓋，他們正式宣布遵守神的律法以後，這個約就不能更改了，以色列也就成為與神立約的國家。⁴⁹

此外，詩篇一四八篇 11 至 12 節也呼籲不同階層，不同年齡群體的對象讚美神：「世上的君王和萬民，首領和世上一切審判官，少年人和處女，老年人和孩童，都當讚美耶和華！」有「講道王子」美譽的司布真 (C.H. Spurgeon) 在《大衛的寶庫》裡說：

兩樣性別和所有年齡的人都被呼籲參與讚美這蒙福的事奉……老年人應藉著他們的經驗教導兒童讚美；而兒童也透過他們的歡欣刺激老年人歌唱。在這個音樂會中有空間給所有聲音，結果的樹木與處女，香柏樹與少年人，天使與兒童，老年人與審判官——所有人在參與這場清唱劇。⁵⁰

E. 不同年齡階段的牧養

舊約常用歷史性敘述文體，⁵¹ 描述神如何在不同年齡階段看顧與牧養人，如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約瑟、摩西、參孫、撒母耳、大衛和所羅門等。雅各臨終前給約瑟祝福時，稱呼神是「一生牧養我直到今日的神」（創四十八 15）。又如摩西的一生，聖經完整地記載他在嬰孩時期怎樣蒙拯救（出二 1~10）；在青年時期打死埃及人而逃往米甸（出二 11~15）；晚年蒙神呼召，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出三至十四章）；以及四十年在曠野的飄流。聖經詳細描述摩西每個人生階段的經歷，也刻劃出神如何在他不同的成長經歷與處境下，拯救、裝備、呼召、使用和牧養他。

⁴⁹ 吳理恩：《以色列史綜覽》，頁 152。

⁵⁰ C.H. Spurgeon, *The Treasury of David*, vol.3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66), 440.

⁵¹ 參 Robert Alter, *The Art of Biblical Narrative* (New York: Basic Books, 1981)。

聖經也完整記載了大衛的一生。撒母耳記上清楚描述他在少年作牧童時，耶和華怎樣救他脫離獅子和熊的爪（撒十七37）；他其後怎樣被撒母耳膏立（撒上十六13），倚靠神而擊殺歌利亞（撒上十七50）；年紀漸長時，怎樣逃避掃羅的追殺（撒上二十一至二十六章），而至成為統一全國的君王（撒下五4），並得著神應許永遠堅定他的國位（撒下七8~16）。其後，大衛犯姦淫，殺害烏利亞（撒下十一章），導致晚年子女間的亂倫（撒下十三14），兒子間的仇殺（撒下十三28~29），甚至他自己被兒子押沙龍追殺（撒下十五章），至終重得國位而返回耶路撒冷（撒下二十3）；最後他安排所羅門接續他的王位及離世（王上十~12）。大衛的一生，是在苦難中經歷「耶和華是我的牧者」（詩二十三1），耶和華在他生命的不同階段都牧養著他。

在大衛的一生中，最重要的相信是神與他立約（撒下七），那約不但承接著亞伯拉罕和摩西之約，在神不斷擴展的應許與計劃裡，該約是新的補篇，歷代志上十七章是其副本，詩篇八十九篇是它的注釋。⁵² 在大衛之約裡，除了重述「大名」（撒下七9）、「地土」（撒下七10）、「後裔」（撒下七12）、「永遠的國度」（撒下七13、16）等應許外，神還應許為大衛「建立家室」（撒下七11），這「家室」（*bayit*）究竟是甚麼意思呢？華德凱瑟指出：

Bayit 不單指一個房間，也是指一個家族，包括父母、兒女和子孫。例如挪亞和他的「全家」進入方舟（創七1），顯然這不是指他們所住的房屋變作方舟。雅各命令他的「全家」放棄假神（創三十五2），後來所有支派都被分為「各家」（較大的家族集團〔書七14〕）。一個家族、君王或王朝的後代，都稱作祂的「家室」（出二1；王上十一38；十二16；十三2）。⁵³

⁵² 華德凱瑟：《舊約神學探討》，頁198。詳細的說明，見 W.C. Kaiser, Jr., "The Blessing of David: A Charter for Humanity," in *The Law and the Prophets*, ed. John Skilton (Philadelphia: Presbyterian and Reformed Publishing House, 1974), 298-318.

⁵³ 華德凱瑟：《舊約神學探討》，頁198。

繼而應許大衛的後裔必為神的名「建造殿宇」（撒下七13），因古代近東建殿與建國是緊密相連的。⁵⁴ 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家室」和「殿」原文都是同一個字 *bayit*，*bayit* 一詞在舊約中出現超過 1 750 次，該字除了指家庭外，也可指所有居住的地方，從最簡單的一個帳幕（創二十七15）至王的宮殿（王上七1），甚至神的殿。⁵⁵ 這應許表明神先要祝福大衛建立家室，才讓大衛的後裔為祂建殿（家）。

神的殿具有重要的救贖意義，當大衛的兒子所羅門為神建殿後，求神垂聽任何向這殿禱告的人，並求神赦免他們的罪，這包括以色列民（王上八38）和外邦人（王上八41～43）。建殿之目的就是「使天下萬民都認識你的名，敬畏你像你的民以色列一樣；又使他們知道我建造的這殿是稱為你名下的。」可見這約具有不論年齡、種族與性別的普世性救贖意義。神與大衛立約，使他攀上了人生的高峰；大衛之約反映神不但是大衛個人的牧者，也是整個大衛家（王朝），甚至天下萬民，不同年齡、性別與種族的人之牧者。

2. 新約

A. 神救贖萬民中不同年齡的人

在舊約中有關後裔、君王與國度的應許，可說都應驗在耶穌基督身上了，基督最終是要實踐神對人類的救贖計劃，應驗使萬民得福的應許。

I) 後裔的應許：馬太福音一章1節開宗明義地指出：「亞伯拉罕的後裔，大衛的子孫，耶穌基督的家譜」，但在原文，本節的次序剛是倒轉的，原意是：「耶穌基督的家譜，大衛的子孫，亞伯拉罕的子孫」。

⁵⁴ F. Willeesen, "The Cultic Situation of Psalm 74," *Vetus Testamentum* 2(1952): 289ff. 轉引自華德凱瑟：《舊約神學探討》，頁 110～111。

⁵⁵ A.C. Dickie, J. B. Payne, "House,"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vol. 2, 770.

「耶穌」(*Iesous*)是希臘形式的「約書亞」，意思是「耶穌華拯救」；而「基督」(*Christos*)是「彌賽亞」或「受膏者」之意，是一個銜頭。這裡「後裔」與「子孫」兩者的原意都是「兒子」(*uiou*)。曾任英國倫敦聖經學院副院長的格夫域(Donald Guthrie)認為，彌賽亞與大衛的兒子有密切的關係，大衛的兒子之稱呼主要來自馬太福音，這是為了向猶太讀者顯示耶穌就是彌賽亞。⁵⁶

卡遜(D.A. Carson)觀察到，馬太福音不斷以大衛的兒子稱呼耶穌，(九27，十二23，十五22，二十30~31，二十一9、15，二十二42、45)，因為神曾向大衛應許慈愛的約(詩八十九28~29)，並應許他的後裔能建立國度並存到永遠(代下七12~16)。⁵⁷從政治與歷史的角度看，大衛所建的國度因其後裔悖逆神而滅亡了；但從屬靈角度而言，耶穌基督正要建立這永恆的國度。

耶穌基督也同時是亞伯拉罕的兒子，其重要性在於祂實踐了亞伯拉罕之約的應許，「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創二十二18)。馬太這樣寫，是為讀者聆聽這亞伯拉罕的兒子所說最後的話：「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太二十八19)這大使命作預備。⁵⁸

II) 君王的應許：耶穌基督的降生應驗了舊約有關君王的應許。耶穌基督降生的目的，是要作以色列人的王。⁵⁹東方博士尋找那「生下來要作猶太人之王」的耶穌基督(太二2)，為要拜祂。彌迦書五章2節有關君王誕生的預言也應驗了，「因為將來有一位君王要從你那裡出來，牧養我以色列民」(太二6)。這裡除了提到耶穌基督牧者的形象外，也特別強調耶穌基督是君王的身分，應驗了舊約有關君王的應許。

⁵⁶ Donald Guthrie, *New Testament Theology* (Leicester: InterVarsity Press, 1981), 254.

⁵⁷ D.A. Carson, *Matthew*, The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vol. 8, ed. Frank E. Gaebelein (Grand Rapids: Zondervan Publishing Company, 1984), 62.

⁵⁸ Carson, *Matthew*, 62.

⁵⁹ 陳濟民：《新約神學精要》(香港：中國神學研究院，1996)，頁21。

此外，路加福音一章32至33節透過天使告訴馬利亞的話，顯明「他（耶穌）要為大，稱為至高者的兒子；主神要把他祖大衛的位給他。他要作雅各家的王，直到永遠；他的國也沒有窮盡」。馬素爾 (I. Howard Marshall) 認為這具有彌賽亞本質，能永遠統治以色列的嬰孩，是基於先知的預言（賽九7），⁶⁰ 當然，這也是實現了大衛之約的應許。及至耶穌基督受難時，也是以「猶太人的王」這罪名被釘死在十字架上（太二十七37；可十五26～32；路二十三37～38；約十九19～22）。

雖然耶穌基督為猶太人之王和雅各家的王，但祂救贖人類的福音仍是關乎萬民的（路二10、30～31），「是照亮外邦人的光，又是你民以色列的榮耀」（路二32）。當耶穌基督復活後，祂吩咐門徒要將福音傳遍萬邦，「並且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路二十四47），也要「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給萬民聽」（可十六15）。

III) 神國度的降臨：在新舊約中，神國度的降臨是極其重要的，在三卷符類福音 (Synoptics) 裡，神的國都是耶穌傳道與講道的中心主題，「神的國」在馬可福音出現十四次，在路加福音出現三十二次，在馬太福音只出現四次，而「天國」，⁶¹ 共出現三十三次。馬可福音一章14至15節：「約翰下監以後，耶穌來到加利利，宣傳神的福音，說：『日期滿了，神的國近了。你們當悔改，信福音！』」馬太福音四章17節也記載耶穌在傳道時宣告：「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耶穌在差遣七十人到各城去時，叫他們「要醫治城裡的病人，對他們說：『神的國臨近你們了。』」（路十9）這似乎顯示神國仍未降臨。

⁶⁰ I. Howard Marshall, *The Gospel of Luke*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78), 68.

⁶¹ G.E. Ladd, "Kingdom of God,"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vol. 3, 24.

然而，有關國度最具震撼性的言論，強調神的國度現在的真實性，記載在路加福音十七章20至21節，「法利賽人問：『神的國幾時來到？』耶穌回答說：『神的國來到，不是眼所看見的。人也不得說：『看哪，在這裡！看哪，在那裡！』因為神的國就在你們心裡。』「心裡」(entos)一詞，原意就是「中間」。另一段指神國現在就臨到耶穌的事工的經文，是在馬太福音十二章28節和路加福音十一章20節耶穌回應人指祂靠著鬼王別西卜趕鬼時說：「我若靠著神的能力趕鬼，這就是神的國臨到你們了。」⁶²

神的國究竟何時降臨呢？是現在還是未來（末世）呢？美國福樂神學院新約神學教授賴德 (George Eldon Ladd) 說聖經中「國度」一詞的希伯來文 *mal kuth* 有抽象動力的或者君臨、統治、管轄等觀念(詩一四五11、13，一〇三19)；而希臘文則是 *basileia*，他指出 *basileia* (國) 有兩個意義，一個是神王權降臨或彰顯，另一個是享受神治理的末世領域。因此，承受永生、進入神的國、進入將來的世代，三者都有同一意義。⁶³ 可見神的國既是現今也是將來降臨的，如賴德指出：

現在和將來都展露神的國度，因為現在和將來都是神施行救贖的舞台……耶穌的神國宣告中，有一項當代猶太思想所沒有的新要素：神國現今臨在。與這新要素互相輝映、彼此呼應的，是耶穌神觀教訓的新元素：「神是正在尋找人的神」……舊約的應許正在成就；彌賽亞救恩已經來臨；神的國已經近了。神正在尋訪祂的百姓。藉著耶穌，主動尋找罪人、帶領失喪的人歸回祂治理的福樂中。⁶⁴

當我們認定「神是正在尋找人的神」，神要尋找人進入祂的國度，這與耶穌基督是好牧人，要尋找羊群的使命相同，「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路十九10)。神藉著耶穌基督的救贖，呼召人成為祂

⁶² Guthrie, *New Testament Theology*, 413.

⁶³ 賴德：《新約神學》上(台北：中華福音神學院，1984)，頁62～63。

⁶⁴ 賴德：《新約神學》上，頁87～88。

的子民，那就是新以色列民，是神藉基督建造的教會，教會的使命是要向萬民見證神的國度。賴德認為，教會不能建造神國，也不能成為神的國度，但教會見證神的國度——教會見證神在基督裡過去和將來的救贖行動。⁶⁵

耶穌基督尋找與拯救不同種族、不同性別、不同年齡的人，耶穌基督也將這普世性的尋人行動交託給教會，讓教會承繼尋找與拯救失喪迷羊的牧養使命，領萬民進神的國度裡。

B. 神眷顧家庭中不同年齡的人

家庭是社會的基本單位，神從來沒有忽視家庭的重要性，前文說過神在舊約怎樣眷顧人的家庭，而在新約，神仍看重家庭的救贖與牧養。七十士譯本主要用希臘文 *oikos* 和 *oikia* 翻譯希伯來文 *bayit*，因兩者皆可指房屋、王宮或殿。但因為希伯來文，像希臘文一樣沒有一個形容家庭這社會的基本單位的詞語，故兩者皆取其原意為棲身之所，而推廣至家庭、家族，甚至擴大及整個部族。⁶⁶ 家庭成員可以包括丈夫、妻子、兒女、近親、奴僕，甚至陌生人。⁶⁷ *Oikos* 也指以色列家（太十6）、大衛家（路一27）和神的殿（太十二4；可二26；路六4）。

I) 耶穌的家庭

耶穌基督誕生在約瑟和馬利亞的家，約瑟本是大衛一族一家的人（路二4~7），祂的出生為萬民帶來大喜的救贖信息，神要讓耶穌生在這個家庭，再將福音帶給其他的家。馬可福音三章20至35節描述了耶穌家庭的特點，「耶穌進了一個屋子 (*oikon*)」《現代中文譯本》翻譯為「耶穌回家去」，無論那屋子是否耶穌的家，祂的親屬聽見祂因為眾人聚

⁶⁵ 賴德：《新約神學》上，頁122。

⁶⁶ J. Goetzmann, "oikos," *The 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Theology*, vol. 2 (Grand Rapids: Zondervan Publishing Company, 1986), 247.

⁶⁷ E.H. Palmer, "Household,"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vol. 2, 773.

集要見祂，連飯也顧不得吃，就說祂是癲狂了（可三20～21）。後來，耶穌的母親和弟兄來，站在外邊要找祂，耶穌就帶出誰是真正家人的問題：「『誰是我的母親？誰是我的弟兄？』就四面觀看周圍坐著的人說：『看哪，我的母親，我的弟兄。凡遵行神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親了。』」（路三31～35）耶穌所說的家人，並不在乎肉身上的關係，凡遵行神旨意的，不論年紀，都成為祂的家人。寧威廉 (William Lane) 在解釋此段經文時說：

馬可在這種盲目與對立的共同背景下，介紹耶穌真正的家庭，他們是那些在耶穌周圍坐著，又遵行神旨意的人（可三33～35）。在戲劇性的對比下，耶穌的母親和弟兄站在外邊（可三31），那彌賽亞式的家庭 (messianic family) 卻坐在屋內。這樣的布局激進的宣告何謂耶穌真正的家庭，並帶出神國度的要求。⁶⁸

II) 耶穌牧養的家庭

耶穌常以家庭作為事奉的工場，將救恩與愛帶進不同的家庭，牧養和醫治家中不同年齡的成員。祂不但呼召西門作祂門徒，又進西門和安得烈的家 (*oikian*)，醫治了正在害熱病的西門的岳母（可一29～30）。耶穌到管會堂的家裡 (*oikian*)，使他十二歲的女兒（可五42）得以復活（太九23～26）。耶穌在迦百農醫治一個大臣的兒子，「他自己和全家 (*oikia*) 都信了」（約四53）。藉著這個神蹟，使大臣這一家之主相信耶穌，繼而使大臣全家歸主，這是新約中家庭歸主的特色。

當稅吏利未（馬太）聽從耶穌的呼召，撇下所有的跟從祂，利未在自己家裡 (*oikia*) 為耶穌大擺筵席，法利賽人和文士看見，就埋怨祂怎麼與稅吏和罪人一同吃喝，耶穌回應說：「無病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我來本不是召義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路五

⁶⁸ William Lane, *The Gospel of Mark*, The New International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Willia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mpany, 1974; reprint, 1979), 137-38.

27~32)耶穌願意進到罪人的家中，拯救社會所鄙視的罪人。祂主動地對稅吏長撒該說：「今天我必住在你的家裡 (*oiko*)」。眾人就議論祂竟到罪人家裡去住宿。後來撒該願把所有的一半給窮人，並四倍賠還被訛詐者。耶穌對他作出一個重要的宣告：「今天救恩到了這家，因為他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路十九 10)

耶穌也鼓勵那些被祂醫治，或正待醫治的人回家，這既考驗他們的信心與順服，也是讓他們回家見證主。耶穌在迦百農，以別人的房子 (*oikos*) 作為聚會和講道的地方，醫治並赦免一個癱子的罪，吩咐他：「起來！拿你的褥子回家 (*oikos*) 去吧」(可二 1~12)。耶穌在推羅、西頓的境內，進了一家 (*oikian*)，一位希臘婦人懇求耶穌趕出她小女兒身上的污鬼，她順服耶穌的吩咐，「她就回家 (*oikon*) 去，見小孩子躺在床上，鬼已經出去了」(可七 24~30)。那位在格拉森被鬼附的人得著耶穌的醫治，耶穌不許他與祂同在，卻對他說：「你回家 (*oikon*) 去，到你的親屬那裡，將主為你所作的是何等大的事，是怎樣憐憫你，都告訴他們。」(可五 19)

III) 家庭與教會的建立

在使徒行傳中，家庭與教會的建立有極密切的關係。聖靈在五旬節降臨，促使教會誕生。「那一天，門徒約添了三千人，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擘餅、祈禱。」(徒二 41~42)「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恆切的在殿裡，且在家中 (*oikon*) 擘餅」(徒二 46)，這裡的「擘餅」與使徒行傳二章42節的相同，表明初期教會也在家中舉行主餐擘餅的聚會，並一起「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這些活動幫助信徒建立團契生活，使他們在基督裡合一，⁶⁹可說開家庭教會的先河。「讚美神，得眾民的喜愛，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徒二 47) 顯示教會在

⁶⁹ Guthrie, *New Testament Theology*, 735.

質、量與關係上都有增長。這與他們在家中的聚會與親密的團契生活，有著密切的關係，而這些家庭聚會，自然會有家中不同年齡的人參與。

隨著聖靈歷史性地降臨在耶路撒冷（徒二 1～4）、撒瑪利亞（徒八 14～17）和該撒利亞的意大利營百夫長哥尼流一家（徒十 44～48），普世教會得以建立。哥尼流在異象中蒙天使的指示，派人請彼得到他家裡 (*oikon*) 去，他也特別請了他的親屬密友來等候彼得，當彼得在他家中講道時，「聖靈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那些奉割禮和彼得同來的信徒，見聖靈的恩賜也澆在外邦人身上，就都希奇」，於是彼得就奉耶穌基督的名給他們施洗，使他們全家歸主，讓家中不同年紀的成員都歸入基督的名下。這是在神的救贖計劃中一個重大的突破，普世教會就因著聖靈降臨這個外邦人的家庭而得以誕生，舊約中萬國要藉亞伯拉罕得福的應許，由此應驗。

此外，保羅在馬其頓異象帶領下，到了腓立比，在那裡建立歐洲第一個教會，也是從家庭開始的。保羅首先帶領了賣紫色布疋的婦人呂底亞，並她一家 (*oikos*) 不同年紀的人都信主而受浸（徒十六 11～15），後來因趕逐一名使女身上的巫鬼，保羅和西拉被使女的主人誣告入獄。他們約在半夜禱告讚美神，突然地大震動而監門全開，看守的監卒想自殺，卻被保羅和西拉制止。那監卒問他們怎樣才可以得救時，他們就說出家庭歸主的經典金句：「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 (*oikos*) 都必得救。」接著，便把主的道講給監卒和他全家 (*oikia*) 不同年齡的人聽，他們一家人立時都受了浸，「他和他全家 (*panoikei*)，因為信了神，都很喜樂」（徒十六 25～34）。

哥林多教會同樣是從家庭開始建立的，保羅「到了一個人的家中 (*oikian*)；這人名叫提多·猶士都，是敬拜神的，他的家靠近會堂。管會堂的基利司布和全家 (*oiko*) 都信了主，還有許多哥林多人聽了，就相信受浸」（徒十八 7～8）。

除了由不同的家庭歸信，建立了腓立比和哥林多等地方教會外，也有一些家庭發展為家庭教會，保羅在寫信給腓利門時也提及在他家的教會 (*oikov sou ekklesia*) (門一2)；保羅在羅馬書信末，又問百基拉和亞居拉「家中的教會 (*oikon auton ekklesian*) 安」(羅十六5)，可見當時在不同地區也興起了家庭教會，不但使家中不同年紀的人能歸信主，也使家中不同年齡的人都能參與聚會。兒童除了在靈性方面受父母栽培外，也能自小在家庭聚會中受到感染，對他們日後屬靈生命的成長有很大幫助。

C. 對不同年齡群體的牧養

I) 耶穌牧養不同年齡的人

耶穌基督事奉時，祂看到人的需要，「他看見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太九36)，祂不但求主打發工人去收他的莊稼，祂自己也親身牧養不同年齡群體；祂呼召十二個門徒跟從祂，「要他們常和自己同在，也要差遣他們去傳道，並給他們權柄趕鬼」(可三12)。耶穌透過常與門徒同在在牧養他們，這是一種生命影響生命的門徒訓練，使他們能夠接受差遣，承擔整個福音使命。祂所呼召的十二使徒，主要是青年和成年人，包括西門(彼得)、西庇太的兒子雅各和約翰、安得烈、腓力、巴多羅買、馬太、多馬、亞勒腓的兒子雅各，和達太，並奮銳黨的西門，還有賣耶穌的加略人猶大，這反映出耶穌看重青年人和成年人的牧養。基本上，耶穌所接觸和牧養的人，以成年人為主。

不過，耶穌並沒有忽略其他年齡群體。祂牧養和關心兒童，有人帶小孩子去見耶穌，要耶穌摸他們，為他們按手禱告，卻遭門徒責備，耶穌對門徒說出兒童事工的座右銘：「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不要禁止他們；因為在神國的，正是這樣的人。我實在告訴你們，凡要承受神國的，若不像小孩子，斷不能進去。」(可十13~15)可見耶穌很重視兒

童，而這裡的「小孩子」(*paidia*)一詞可指嬰孩(路二21)到七歲的幼童。⁷⁰

耶穌也醫治和拯救有需要的兒童，祂醫好被鬼附的孩子，「耶穌斥責那鬼，鬼就出來，從此，孩子就痊癒了」(太十七18)。這裡的孩子(*pais*)，可指小孩或少年人、兒子或僕人，⁷¹如耶穌使睚魯的女兒復活時，她約有十二歲(路八40~56)，而耶穌在十二歲時也被稱為「孩童」(*pais*)。但*paidia*與*pais*也可指同一人，如大臣求耶穌醫治兒子時說：「求你趁著我的孩子(*paidian*)還沒有死就下去」(約四49)，其後，他的僕人說他的兒子(*pais*)活了(約四51)。

耶穌又使拿因城一個寡婦的兒子復活，「耶穌說：『少年人，我吩咐你起來！』」(路七14)這裡的「少年人」(*neaniske*)可指年輕人，可以是未到成年的青年人，⁷²向耶穌求問永生之道的財主也被稱為「少年人」(*neaniskos*) (太十九20、22)；當耶穌被捉拿時，有一個少年人(*neaniskos*)跟隨耶穌，卻丟下麻布赤身逃走(可十四51~52)。

II) 教會牧養不同年齡的人

在新約中，「神的教會」(*ekklesia theou*)被稱為「神的家」(*oiko theou*) (提前三15)，在神的家中也有不同年齡的群體，教會也按照不同年齡與性別的群體之需要與特徵，適切地牧養。

1. 「老年人」(*Presbytero*)：該字可指年齡較長的人，也可指猶太人或教會的長老，⁷³這裡應指年齡而不是職事。對教會中年紀較大的長

⁷⁰ C. Brown, "pais," *The 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 of New Testament Theology*, vol.1, rev. ed. (Grand Rapids: The Zondervan Corporation, 1986), 283.

⁷¹ "Pais," 《新約希臘文中文辭典》，頁484~485。

⁷² D.B. Pecota, "Young," *The International Standard Bible Encyclopedia*, vol.4, 1165.

⁷³ G. Bornkamm, "presbys,"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abridged in one volume, 931-35.

者，應尊重他們像父親一樣，保羅在提摩太前書五章1節教導提摩太「不可嚴責老年人，只要勸他如同父親。」提多書二章2節：「勸老年人要有節制、端莊、自守，在信心、愛心、忍耐力上都要純全無疵。」金萬 (Kenneth O. Gangel) 認為提多書二章1至2節有策略性的用字，保羅勸勉提多所講的要合乎純正的道理，而教會內的長者就要在信仰上純全，因兩者都是使用 *hugiainontas*，該字最好譯為「健康」(healthy)。⁷⁴ 他們在信仰上的純全，應反映在個人操守與屬靈生命的表現上。

2. 「老年婦人」(*presbytidas*)：指年老的女士。⁷⁵ 保羅在提多書二章3至5節說：「又勸老年婦人，舉止行動要恭敬，不說謊言，不給酒作奴僕，用善道教訓人，好指教少年婦女」；又在提摩太前書五章2節說：「勸老年婦人如同母親」。特別勸勉年長的姊妹在言行上要以身作則，有好的見證，以藉他們的榜樣教導少年婦女，但在勸勉她們時，態度仍要像對母親一樣尊重。金勒茲 (M. Lynn Gannett) 認為保羅的智慧，是要藉著健康家庭建立屬靈上強而有力的教會，他的策略——老年婦人牧養少年婦人，有一個特別目的，「免得神的道被毀謗」(多二5)。⁷⁶ 這策略仍可應用在今日教會上。

3. 「少年婦人」(*neas*)：這字原是新的或新鮮之意，引申為年輕的，多半用在比較級，這裡可指少年婦人，⁷⁷ 新與年輕的含義也可能是指初婚的少婦。⁷⁸ 保羅在提多書二章4節，叫老年婦人指教少年婦人「愛文

⁷⁴ Kenneth O. Gangel, "Biblical Foundations for Adult Education," in *The Christian Educator's Handbook on Adult Education*, eds. Kenneth O. Gangel and James C. Wilhoit (Grand Rapids: Baker Books, 1993; 2nd printing, 1999), 21.

⁷⁵ "Presbutis," 《新約希臘文中文辭典》，頁 557。

⁷⁶ M. Lynn Gannett, "Older Women/Younger Women: The Implementation of Titus 2," in *The Christian Educator's Handbook on Family Life Education*, eds. Kenneth O. Gangel and James C. Wilhoit (Grand Rapids: Baker Books, 1996), 84.

⁷⁷ "Neos," 《新約希臘文中文辭典》，頁 423。

⁷⁸ D. Edmond Hiebert, "Titus," in *The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vol. 11, ed. Frank

夫，愛兒女，謹守，貞潔，料理家務，待人有恩，順服自己的丈夫，免得神的道被毀謗。」又在提摩太前書五章2節說：「勸少年婦女如同姊妹；總要清清潔潔的。」這裡特別強調少年婦人在家庭裡，無論是對丈夫、兒女或是個人道德操守都要有美好的見證。正如希伯茲 (D. Edmond Hiebert) 指出在保羅對少年婦人的倫理道德要求背後，有強烈的宗教目的，假若一個基督徒妻子不理會這些要求，並違反其文化對一個好妻子的要求，福音就會被非基督徒中傷、批評和不信任。⁷⁹

4. 「少年人」(*neoterous*)：可指年輕，但現在一般認為也可指成年或接近成年的青年人，有時則用於他們與老年人的對比上。⁸⁰ 保羅說：「勸少年人如同弟兄」(提前五1)，就是以同輩的關係勸勉；「又勸少年人要謹守」(多二6)，年青人較有活力，但亦較衝動和易受引誘，這裡「謹守」(*sophronein*)一詞可指冷靜或謹慎，⁸¹年青人需謹守自己的行為，以免陷入試探引誘。保羅勸勉提多：「你自己凡事要顯出善行的榜樣；在教訓上要正直、端莊，言語純全，無可指責」(多二7)；也勸勉提摩太：「要逃避少年的私慾，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追求公義、信德、仁愛、和平。」(提後二22)

丙、小結

從舊約至新約，我們看到神對人的愛，神的愛驅使祂計劃救贖犯罪悖逆祂的人，神的救贖從個人延伸至家庭中不同年紀的成員，從亞伯拉罕的一家擴展至以色列國，神也選用不同年齡群體在不同崗位上事奉祂。因著耶穌基督的降臨，神的國度臨近。耶穌基督愛不同年齡、性別與種族的人，家庭是耶穌基督事奉的主要場所，祂牧養、拯救與醫治家

Gaebelein (Grand Rapids: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78), 436.

⁷⁹ Hiebert, "Titus," in *The Expositor's Bible Commentary*, 437.

⁸⁰ Pecota, "Young," 1165.

⁸¹ "Sophroneo," 《新約希臘文中文辭典》，頁 631。

庭中不同年齡的人，祂藉著教會——神的家承擔使命，將福音傳遍地極，使萬民作祂的門徒。地方教會的建立往往是從家庭開始的，因著不同家庭歸主而建立教會，教會也按需要，適切牧養不同年齡群體，可見按齡牧養既合神的心意，也具有穩固的聖經基礎。正如黃碩然博士指出：

分齡培育實在是出於神的心意，也早已存於摩西時代和初期教會之中。因不同年齡、身分、背景的人有不同的特徵、需要及責任，教會必須對不同年齡的信徒、不同身分背景的群體，分別作出適切合宜的教導和栽培，使信徒的靈命能按神的心意成長。⁸²

(二) 推動按齡牧養的原因

甲、面對時代的衝擊

我們生長在一個危機重重的社會，面對著時代轉變帶來的不同的衝擊。在後現代主義思想影響下，人否定絕對和客觀真理的存在，倫理道德也變得相對化，沒有是非對錯之別。⁸³這正是因為人離棄神，沒有按照神的心意生活，生活迷失了方向，也失去了動力。社會正急劇轉變，性開放與婚外情的問題日益嚴重，為婚姻與家庭帶來前所未有的挑戰與危機；加上經濟帶來的壓力，報章上每天皆有不少暴力與家庭悲劇的新聞，正如張慕皚牧師指出：

人類道德的破產帶來嚴重的個人和社會危機：人心極度空虛，人生方向失落，人際關係崩潰，不但引致暴力事件和離婚率的上升。此外，在破碎家庭成長的青少年人的急增，與經濟困難，工商業轉型

⁸² 黃碩然：〈分齡培育的教牧領導策略〉，《教牧期刊》第9期（2000年5月），頁221。

⁸³ 張慕皚：〈現代教牧應有的質素與形象〉，《教牧期刊》第9期（2000年5月），頁241。

所帶來就業上的衝擊和無數其他的社會問題，也造成社會上危機重重。⁸⁴

在這時代的衝擊下，教會作為社會的良心，應當在這黑暗時代作明亮的燈台，引領人從這危機重重的社會中尋得出路，按齡牧養正是針對不同年齡和不同背景的人之需要，讓他們得著適切的牧養。教會應尋找迷失的人，醫治和關顧心靈受創傷者，以整全的聖經真理，教導和牧養主交託給我們的羊。

乙、尋求成長的空間

今天，整個社會好像一個壓力煲一樣，一般人工作的時間愈來愈長，所面對工作與經濟的壓力也愈來愈大，在眾多的壓力與衝擊下，容易使人失去生命成長的空間。在忙碌與物質化的生活中，不少信徒因缺乏與神相交和個人靈性的操練，而感到疲乏困倦，屬靈生命的枯乾。正如張慕皚牧師所說：

現代社會競爭激烈，生活多采多姿，各方面要求都大。因此人變得越來越忙碌，工作時間越來越長，這是一個不健康的現象。父母們都要外出工作，兒女在家得不到適切的照顧和養育，就信徒而言，在這種情況下，不但父母難以盡家庭責任；在神家中更難盡自己的分，往往忽略了個人靈修，更遑論參加教會的祈禱會和各種學習與事奉。⁸⁵

梁永泰在《世紀末躍變》一書中，論到空間時這樣說：

這是個沒有空間的年代……我們的城市逐漸變成一副有效率的機器……我們在這急速轉變的節奏之下，在講求速度與實效的氣候，在追求量化和尖端的當下，失去了生活空間，失去了個人空間、社

⁸⁴ 張慕皚：〈按齡牧養迎二千〉，《九龍城浸信會六十週年特刊 1939-1999》（香港：九龍城浸信會，2000），頁3。

⁸⁵ 張慕皚：〈按齡牧養迎二千〉，頁3～4。

會空間、人際空間和人與大自然的空間……人生需要空間，人的生活素質需要生命的空間。⁸⁶

在這樣的社會處境下推動按齡牧養計劃，正是針對這方面的需要，盼望能讓信徒得著生命成長的空間。

丙、回應牧養的需要

隨著社會轉變，在物質與科技不斷進步的同時，人有許多不同的需要，除了心理學家馬斯勞 (A.H. Maslow) 所提出的身體需要、安全感、歸屬感與愛、自尊和自我實現等基本需要外，⁸⁷ 人類的心靈出現極大的真空。⁸⁸ 一個願意走進教會的人，靈性上的需要往往是最大的，他會帶著不同的需要與期望，也可能帶著不少傷痕走進教會。教會若不能滿足他，他可能會轉而投往新紀元或其他異端邪教。所以牧養這一代人，教會實在責無旁貸。按齡牧養正是為了滿足不同年齡群體靈性及其他方面的需要，以提高傳道同工與義工的牧養質素，正如張慕皚牧師指出：

信徒大多帶著不同的需要和問題來加入教會，期望教會能迅速、實際而有效地滿足他們的需要……今日的世代就如一個病入膏肓的社會，須有醫術高明的醫生才能對症下藥，幫助這個垂危的病人。這時代急需受過高深訓練又有經驗的傳道人。面對龐大的需要，單靠傳道人是不足以應付的，因此信徒都應該實踐聖經中信徒皆祭司的教導，起來接受訓練，與傳道人配搭事奉，這樣才能應付目前的需要。⁸⁹

⁸⁶ 梁永泰：《世紀末躍變——流行文化現象反思》（香港：突破出版社，1996），頁44～46。

⁸⁷ 參看 A.H. Maslow, *Motivation and Personality* (New York: Harper & Row, 1970); idem, *Toward a Psychology of Being* (New York: Van Nostrand Reinhold, 1980).

⁸⁸ 張慕皚：〈現代教牧應有的質素與形象〉，頁245。

⁸⁹ 張慕皚：〈按齡牧養迎二千〉，頁3。

丁、專才優質的牧養

我們正活在一個步向專才化、優質化、科技化和物質化的社會，各行各業都在尋找專才，社會上普遍傳遞著優質教育、優質服務和優質管理等信息，高科技成為現代生活的必然趨勢，人們正不斷追求物質化的生活。教會若要有效地牧養這世代的人，應讓不同恩賜與專才的傳道同工和義工，按不同年齡群體的需要，並適當地運用現代科技和器材設施，向會眾提供專才優質的牧養。正如張慕皚牧師指出：

隨著社會的進步與繁榮，現代人各方面的要求比以前高，人人尋求得著最好的服務和享受。再者，在這追求高效率和高技能的世代中，信徒在教會中亦同樣希冀在教導、訓練和事工的發展上有專業化的水準。因此，教會需要各方面的專才來做好福音、聖樂、耆英、青少年和兒童等工作。而這些工作要做得好，還得有高質素的器材和設施的配合。⁹⁰

(三) 按齡牧養的意義

當我們認定教會的職事應建基於神話語的啟示時，我們也應當從神話語的啟示，確定按齡牧養的意義與方向，這正是本文詳細探究按齡牧養的聖經基礎的原因。從舊約至新約，聖經皆告訴我們牧養是神自己的工作，耶穌基督是好牧人和牧長。神將牧養羊群的職責交給祂所揀選的牧者，由牧者訓練和裝備信徒承擔牧養羊群的職責。

「大衛按神的旨意服事了那一世的人，就睡了。」(徒十三36)⁹¹ 大衛不能服事現今世代的人，他只能服事他那一個世代的人。今天，我們也要牧養這個世代的人，我們的牧養必須能夠針對時代的需要。牧養必須顧及不同年齡階段的羊群，獨特的背景與需要，給予適切的牧養。這是全人關懷的事奉，應照顧和關心信徒身、心、靈的需要。教會當透

⁹⁰ 張慕皚：〈按齡牧養迎二千〉，頁4。

⁹¹ 和合本聖經對使徒行傳十三章36節的另一個翻譯。

過聖經教導、關顧相交和事奉裝備牧養信徒，使他們得著全人關顧，能健康成長，再接受差遣承擔宣教佈道的事奉，尋找拯救失喪的羊，實踐神要使萬國得福的應許，承擔使萬民作主門徒的使命。

本會按齡牧養的構思是由張慕皚牧師提出的，1997年7月，他在本會所出版的《真理與時代》活頁刊，向全體會眾發表〈按齡牧養與你〉一文：

顧名思義，「按齡牧養」就是把教會的會友按年齡分類，再根據各年齡組別的弟兄姊妹的獨特背景和需要，作適切的栽培和牧養，目的是叫信徒生命成長，努力投入事奉，在社會生活上有美好的見證，又能有效地經常作個人傳道的工作，使教會整體在質和量得以迅速的增長。⁹²

此外，張慕皚牧師在本會《六十週年紀念特刊》的〈按齡牧養迎二千〉一文，說明按齡牧養有以下要點：⁹³

甲、分齡牧養

把會眾分成七個年齡組別，一方面能按照不同年齡人士的不同需要，進行牧養工作；另一方面也可容易看見教會不同年齡成員人數是否均勻。

乙、專門牧養

「按齡」不就是「按齡牧養」，任何教會的牧養工作如主日學和團契，都有某程度上的「按齡」性質。真正按齡牧養，是集中教會的「資源」在不同年齡組別事工上，以往是教會將不同的「資源」部門化，傳道部有傳福音的資源，主日學部有教導的資源，助道部有團契的資源，

⁹² 張慕皚：〈按齡牧養與你〉，《真理與時代》第7期（1997年7月）。

⁹³ 張慕皚：〈按齡牧養迎二千〉，頁4～5。

音樂部有推廣聖樂的資源，關顧部有初信栽培的資源，信徒要到不同部門去才可得到他們的需要。「按齡牧養」卻將這些資源集中到每一個年齡組別裡，例如青年組有青年人的福音工作、初信栽培、音樂事工、教導事工和團契事工，其他的組別亦然。

丙、專才牧養

要做好按齡牧養，必須有專才帶領，我們需要熟悉不同年齡組別工作的傳道人領導事工。現今神學院訓練出來的畢竟是「通才」，因此我們需要培養自己需要的專才，也必須培養不同年齡的義工專才。

丁、統一牧養

不同年齡的信徒有不同需要，各年齡組別的教導和團契形式可以不同，但課程銜接和訓練目標要統一，才能達到教會整體發展的目標。為此，我們定下了教會牧養的十大目標：

- (1) 個人屬靈操練
- (2) 信仰與神學訓練
- (3) 領人歸主的訓練
- (4) 宣教之心志操練及參與
- (5) 聖樂訓練及敬拜
- (6) 身體操練
- (7) 團契相交
- (8) 社會參與及關懷
- (9) 恩賜與事奉
- (10) 金錢奉獻

本會所推動的按齡牧養，並不單單將不同年齡的會友分開牧養，也不局限於教會教導事工的範疇，乃是改變整個牧養觀念，集中人力資源在不同的年齡組別上，強調專門與專才牧養。⁹⁴

(四) 按齡牧養的特點

按齡牧養，是一個既以神、也以人為中心的牧養計劃，正如金蒿指出：「在某個意義上，我們可以說教會應是世界上最以人為中心的機構，但教會必須先以神為中心，才能以人為中心。」⁹⁵ 韋賀特 (Jim Wihoit) 指出，基督教教育是要幫助人發現神對生命的定義，讓人的生命得自由，並活出合神心意的生活方式，因此必須特別強調下面兩點：基督教教育是以人為中心的事工；基督教教育的重點在於生命的意義。⁹⁶ 二十一世紀的教會，在牧養上將面對不少挑戰，香港是個充滿壓力的大都市，要更有效地牧養信徒，必先有一個合適的牧養計劃，得著從神而來的豐盛生命，更有力量地面對信仰與生活上的衝擊，並能更積極地承擔主所交託給我們的使命。本會按齡牧養計劃有以下特點：

甲、齡的突破

信徒在人生不同階段，有不同的需要，按齡牧養劃分年齡相近的對象，為他們提供適切的牧養。然而，即使在同一生理年齡組別，成員間也有不同的婚姻、家庭、工作和學業背景，因此應顧及不同成員在信仰、事奉經驗、及心理方面的差距，使按齡牧養本身也得著齡的突破。

⁹⁴ 張慕皚：〈近代教會興旺的七大因素〉，《教牧期刊》第2期（1996年11月），頁10～14。該文指出近代教會興旺有以下七大因素：1) 信仰保守，方法創新的教會路向；2) 少會議，多事奉的行政組織；3) 全關顧而活動集中的事工安排；4) 專才領導而事工專門化的教會發展；5) 人人傳道、部部投入的福音工作；6) 觸覺敏銳，迎合需要的外展工作；7) 小組關顧，敬拜新鮮感人的牧養。

⁹⁵ Kenneth O. Gangel, *Team Leadership in Christian Ministry*, rev. ed. (Chicago: Moody Press, 1997), 36.

⁹⁶ 韋賀特：《基督教教育與生命塑造》，（香港：福音證主協會，1999），頁12。

此外，適當地配合混齡牧養，如透過營會、親子活動、研討會或特別活動，將不同年齡的會眾召集在一起，也能維繫教會整體一家的關係。

乙、變與不變

社會不斷轉變，按齡牧養事工必須不斷更新而變化，特別在後現代社會，教會的牧養事工更要創新，要能適切會眾，幫助信徒在現實生活中，活出聖經不變的真理。教會要留心分辨不變的真理，與可變的傳統，不變的必須持守，可變的就靈活應用。

丙、全人關顧

耶穌基督的事奉是「身靈並顧」的事奉，祂不但傳福音以拯救人脫離罪，滿足人靈性上的需要，也醫治人肉身的疾病，滿足人身體的需要。在這個充滿苦難及多元化的世代，按齡牧養必須針對人的靈性、身體、情緒、感情、婚姻、家庭、學業與事業等多方面的需要，達致全人關顧的牧養。

丁、愛的牧養

我們活在一個「三高」的社會：高人口密度、高度物質、高科技，卻出現一種「三低」的現象：人與人的溝通不斷降低、社會上普遍經濟低迷、信徒靈性低落。在這時代中最重要的牧養方向就是愛的牧養，按齡牧養必須幫助信徒實踐彼此相愛的命令，使傳道同工、執事、部長、部員與弟兄姊妹都經歷到愛的甘甜。

戊、訓練門徒

主所吩咐的大使命，目的是要使人作門徒，按齡牧養的最終目的，也理所當然地要使人作主的門徒。主要教會透過建立門徒，成就祂對世人的救贖計劃；同樣地，按齡牧養也必須強調訓練門徒，各成長班應發展為門徒訓練的基地，藉著門徒實踐大使命。

己、教會增長

教會若能夠針對時代需要牧養信徒，使他們委身基督，因著他們靈命與事奉質素的提升，挑旺佈道心志，教會在質與量方面都必然會增長。按齡牧養事工並不止於牧養與關顧信徒，乃是要使門徒發揮應有的影響力，帶動教會增長。

庚、胸懷普世

大使命的重點是要使萬民作主的門徒。按齡牧養不應單單關注信徒內在生命上的需要，更要訓練他們成為胸懷普世的門徒，除了熱心本地佈道外，也要學習為宣教事工禱告，在金錢上奉獻，參與短宣體驗，承擔宣教使命，正如約翰衛斯理所說：「世界就是我的牧區」。⁹⁷

三、按齡牧養的實踐

現時對全球電腦資訊最具影響力的訊資巨人，也是全球首富的比爾·蓋茲 (Bill Gates) 在《新·擁抱未來》一書中指出：

回顧過去二十年，我們發現許多大公司因積習難改，無法調適，終於坐失良機，甚至慘遭淘汰。這些大公司主要的錯誤在於無法迅速抓住機會……我的目標是去證明一個成功的企業能夠自我更新，繼續跑在戰場的前端。⁹⁸

一個商人尚且看到不斷自我更新的重要，作為神對世界施行救贖的器皿，教會就更需要在聖經真理上站穩，審慎而有勇氣地針對時代與會眾的需要，改變慣常的牧養模式。假若教會安於現狀而不願改變，最終可能會被時代的洪流淘汰。美國增長最快教會之一的 Willow Creek Community Church 的主任牧師夏寶斯 (Bill Hybels) 說得好：

⁹⁷ Kenneth Scott Latourette, *A History of Christianity*, vol.II (New York: Harper & Row, Publishers, 1975), 1026.

⁹⁸ 比爾·蓋茲：《新·擁抱未來——「資訊高速公路」未來新藍圖》(台北：遠流出版社，1997)，頁30。

我越來越強烈地相信地方教會是世界的希望……當我們踏進二十一世紀，我們在教會中必須有巨大的改變，昨天的做法明天可能不適用。我們不但必須學習甚麼要改善，更要懂得怎樣妥善地處理好轉變的過渡。換句話而言，我們怎能醫治羊群的病而沒有使牠病得更重？⁹⁹

教會要改變並不容易，〈九龍城浸信會〉有六十年歷史，在華人教會中被視為巨型教會，要在這樣的教會裡改變牧養模式，其困難與複雜程度並非三言兩語能說清楚。正如張慕皚牧師說：「歷史短淺的教會人數不多，傳道人容易領導教會作多方的改革和創新；反而大型教會歷史長久，人事亦比較複雜，要創新往往不易。」¹⁰⁰然而，感謝主，在神的恩典下，帶領本會按齡牧養的計劃得以順利過渡，藉此而得以牧養更多的羊群。以下略述本會實踐按齡牧養的發展經過及培育信徒的模式。

（一）按齡牧養的發展經過¹⁰¹

甲、尋索牧養新方向 (1996-1997)

我們生活在一個節奏急促多變的社會裡，教會怎樣在這世代更有效地牧養信徒，帶動整體教會健康地增長，是很重要課題。1996年初，張慕皚牧師用了七個禮拜的時間，走訪美國十二間不同形式的教會，大部分是浸信會背景的所謂巨型教會 (Mega Church) 和蛻變型教會 (Meta Church)，該次行程，對他尋索本會牧養的新方向，有極大的裨益。

張慕皚牧師返港後，開始醞釀按齡牧養的構思，這異象並逐漸化為本會牧養事工的新方向。他先於5月30日在本會召開異象分享會，會中發表〈近代教會興旺的七大因素〉，並帶出合併主日學與助道會功能，

⁹⁹ Alan Nelson & Gene Appel, "Forward," *How to Change Your Church (without Killing It)* (Nashville: Word Publishing, 2000), xi.

¹⁰⁰ 張慕皚：〈近代教會興旺的七大因素〉，頁21。

¹⁰¹ 參彭滿圓：〈按齡牧養的回顧與展望〉，《九龍城浸信會六十週年紀念特刊 1939-1999》（香港：九龍城浸信會，2000），頁7～10。

進行全人關顧，按年齡分組牧養的構思。接著，於9月22日召開一次傳道同工、執事及部長研討會，會中進一步具體地討論按齡牧養，並就合併主日學部與助道部問題，諮詢與會同工。

其後，張慕皚牧師便積極地推動按齡牧養的事工，按著年齡劃分全體會友為六大組別（後改為七組），各傳道同工、執事和其他義工，也按齡重新調配，帶領不同組別推動和發展佈道、招募與訓練等事工。

到了1997年，各年齡組別的組員大致已分配妥當，各組開始進行資料搜集與研究的工作，如搜集有關年齡組別在本會及本港教會的分布資料，各年齡組別的生理、心理與行為等特徵，以及身、心、靈的需要，從而制訂相應的佈道、牧養、招募和訓練等策略及具體方案。

同年7月，張慕皚牧師在《真理與時代》活頁刊內發表〈按齡牧養與你〉一文，跟會眾分享按齡牧養的構思，並派發問卷給助道會與主日學成員，就結合主日學與助道會為成長班，及重新安排聚會時間等問題徵詢會眾意見。結果收回問卷684份，共有573人表示願意在主日或其他時間參與成長班。此外，部分會友也提供許多很寶貴的意見，大大幫助推動整個事工。其後，按齡牧養的事成為本會牧養的新方向，全體會眾也正式劃分為以下七大組別：

- (1) 幼童組：初生－5歲
- (2) 兒童組：6－11歲
- (3) 少年組：12－17歲
- (4) 青年組：18－29歲
- (5) 成年組：30－49歲
- (6) 壯年組：50－64歲
- (7) 耆英組：65歲以上

乙、嘗試牧養新模式 (1998-1999)

1998年1月，張慕皚牧師委任黃嘉樂牧師、錢恩培先生及筆者為按齡牧養事工發展小組成員，以筆者為召集人，一起統籌及策劃事工。該小組在二月份的部務聯席會議上發表《按齡牧養簡報》文件，清楚地表明推動按齡牧養成長班，應以平穩過渡為原則，各組在與主日學部及助道部的溝通下，選定一個單位或群體作為成長班之試點。又按以弗所書四章 11 至 12 節為聖經基礎，強調傳道同工的職責就是要訓練與裝備信徒，俾能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教會。報告又強調信徒皆祭司的重要性，以出埃及記十八章 17 至 26 節，摩西從以色列人中揀選有才能的人，立他們為千夫長、百夫長、五十夫長和十夫長的例子，作為實踐小組分層牧齡的藍本。

接著，各年齡組別皆積極訓練組員及事奉者，與組員分享各年齡組別搜集與研究的結果，並事奉與牧養上應注意的重點。6月，第一期《按齡牧養專刊》面世，其後每季出版一次，詳列各成長班試點的課程內容及重點，作為招募的途徑，並讓會眾更明白成長班的運作。7月，各年齡組別的成長班試點正式開始聚會，又聽取不同的寶貴意見加以改良。此外，為了使成長班與崇拜有更好的配合，本會同時增設週六晚堂崇拜，使會眾能在同一天參與敬拜與成長班，以得著靈命上、事奉上及肢體關係上的成長。

為了訓練更多弟兄姊妹參與事奉，本會結合全體傳道同工與執事的力量，於 11 月至 12 月開辦按齡牧養事工綜合訓練課程，報名參加者超過一百人，能夠完成整個訓練而取得證書者達八十多人。現時，他們大都積極投身不同成長班的事奉。在 1998 年下半年，各成長班平均出席總人數為 429 人。

踏進 1999 年，成長班逐漸增至十九班。為了更有效推動與協調按齡牧養事工，在一月份會友月會上，正式成立一個十一人的跨部門組

織——按齡牧養組，組員包括傳道同工、執事與主日學部、助道部及關顧部長，以筆者為召集人。

經上述組織會議後，筆者在二月份的部務聯席會議上，發表《按齡牧養事工與教會廿一世紀的發展》文件，若成長班順利全面過渡，展望在公元二千年增至五十班，班員可達二千人，故建議考慮更改主日早堂崇拜時間，以配合主日兩堂成長班的舉行。其後，經過主日學部、助道部與婦女部的會議後，皆決定各單位將於公元二千年過渡為成長班。

有感成長班迫切需要導師，本堂在6月開辦第一屆為期一年的導師訓練班，共有三十多位會友參加。另一方面，也誠邀主日學與助道會之老師及顧問參與，盼能順利過渡為成長班導師。此外，按齡牧養組也於7月通過〈按齡牧養事工成長班指南〉，該指南清楚地列明成長班的意義、目標、宗旨與組織架構等內容，作為運作指引。

這一年正值本會六十週年鑽禧感恩的大喜日子，9月4日舉行成長班奉獻禮，本會七大年齡組別，來自不同成長班的班員，皆聚首一堂，願意同心邁進新紀元，開展本會牧養事工新的一頁，張慕皚牧師和師母更特別為成長班寫成一首〈成長歌〉，以激勵我們要「天天成長報主恩」。

丙、踏上牧養新里程 (2000-)

為使本會的牧養事工有一個較長遠的計劃，按齡牧養組在1999年8月的會議上，原則上通過《按齡牧養事工五年增長計劃》。該計劃最重要的方向，就是以每一個成長班作為教會增長的基地，在當中緊密結合牧養、訓練、佈道與招募的策略，使弟兄姊妹盡量發揮不同恩賜，積極投身事奉，互相配合，促使成長班增長，繼而帶動整體而全面的教會增長。

為了使成長班得以在公元二千年更有效地全面過渡，本會於9月11及12日開始，在各成長班、助道會、主日學、女傳道會、詩班及主日崇拜內，向全體會眾發出意向調查表，在收回的二千多份問卷中，大部分皆願意參與不同時段的成長班，其中竟然有超過一半的會眾屬三十至四十九歲的成年人，反映出成年組是本會牧養最大需要的群體，應該投入更大的資源，才能滿足其龐大的需要。此外，也需要加強發展青少年事工，以免日後出現老化的現象。而其他如幼童、兒童、壯年與耆英組也應按其需要平衡發展。

2000年本會可以說是踏上牧養的新里程，本會各班的主日學與各級助道會全面過渡為成長班，各年齡組別的成長班共開五十多班，參與人數接近二千人，信徒參與成長班的年齡分布，基本上符合上述問卷，其中以成年組人數最多，約七百多人，其次為青年組約三百人，其他組別則為一百至二百多人。顯示出本會願意接受成長班牧養的信徒以成青年為主，這是一個好的現象，因為他們正是教會現在的棟樑，是最落力事奉與奉獻的一群；但我們也需要積極發展兒童及青少年事工，以培養教會未來的接班人。

感謝主，成長班的過渡相當順利，各傳道同工與導師都能彼此配搭，各班也逐步選出職員，同心協力參與事奉，彼此發揮恩賜以幫助成長班的發展。大部分參與成長班的信徒都能逐步適應這牧養上的改變，也有一些過往較少參與教會事奉的信徒，漸漸願意在成長班事奉。過程裡，我們所遇到最大的困難就是地方使用問題，因為既要安排小禮堂合班聚會，也要有房間讓小組查經分享。因此，本會要借用培道小學的禮堂與課室，才能應付所需。

本會在這數年內推動按齡牧養的過程中，實在經歷到神的恩典，正如詩人所說：「我拿甚麼報答耶和華向我所賜的一切厚恩？我要舉起救恩的杯，稱揚耶和華的名。」(詩一一六12~13)但願神使用本會的按

齡牧養事工，讓我們繼續靠著神的恩典迎接這時代的挑戰，好叫神的名得著更大的榮耀。

(二) 按齡牧養的培育模式

甲、全人培育的成長班

1. 成長班的宗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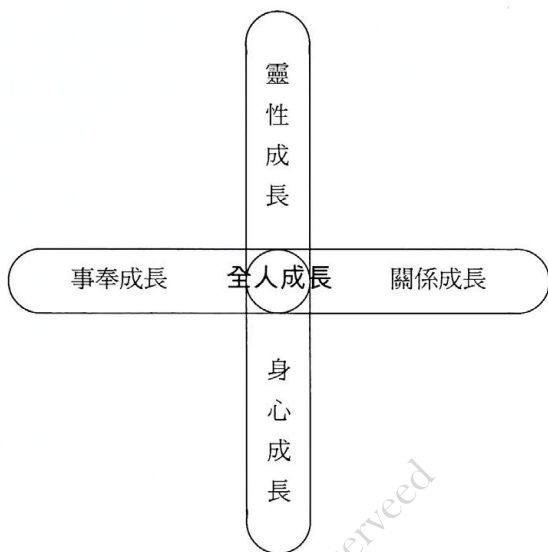
本會按齡牧養其中一個最重要的改變，就是合併傳統的主日學與助道會，成為強調全人培育的成長班。正如陳衍昌牧師指出，教會必須推行以人為中心的「全面信徒培育」，以照顧人生各階段的特殊需要，這包括信徒人格和成長上的需要，及教會裡每一個人的特殊需要。¹⁰² 在「來成長班學習成長，到成長班助人成長」的標語下，本會每週從嬰兒到耆英，有接近二千人參與成長班，他們當中有不少人是「來成長班學習成長」的班員，也有不少是「到成長班助人成長」的導師、職員及隊長。本會的成長班有以下四大宗旨（見圖一）：

- A. 靈性成長：強調整全的聖經教導與實踐，並讓班員在禱告中經歷神。
- B. 事奉成長：讓班員發揮所得的恩賜，如火挑旺起來，積極參與事奉。
- C. 關係成長：讓班員之間學習彼此關顧，互相牧養，實踐彼此相愛的新命令。
- D. 全人成長：讓班員透過不同的活動與操練，以得著個人整全的成長。¹⁰³

¹⁰² 陳衍昌：〈以人為本的信徒培育〉，林來慰、成曾淑儀編：《生命的培育——華人信徒全面培育研討會彙報》（香港：世界華人福音事工聯絡中心，1991），頁23。

¹⁰³ 《九龍城浸信會成長班指南》（香港：九龍城浸信會，2000），頁3。

2. 成長班的意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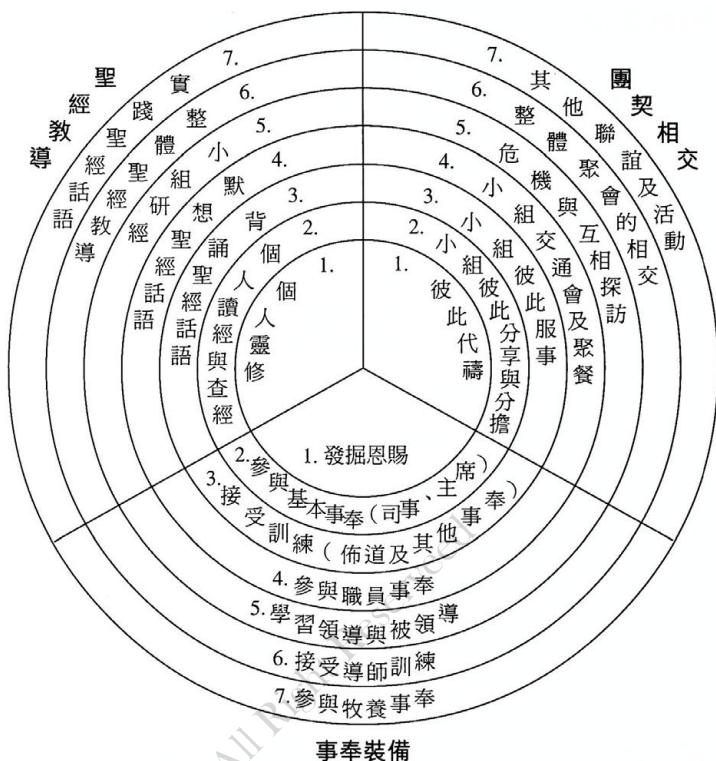


圖（一）成長班全人成長的宗旨

本會按齡牧養主要是透過成長班牧養和培育信徒，成長班乃是將聖經教導、團契相交與事奉裝備三者結合的全人成長操練，使班員成為一個以實踐大使命為己任的門徒。（見圖二、三）



圖（二）成長班：全人成長操練



圖(三) 成長班：全人成長操練的具體實踐

華理克牧師在《直奔標竿》一書宣告：一個大使命能產生一個偉大的教會，而大使命需要完全的委身。¹⁰⁴ 上述有關成長班的意義，乃建基在耶穌基督向門徒所頒布的大使命：¹⁰⁵

耶穌進前來，對他們說：「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太二十八 18 ~ 20)

¹⁰⁴ Rick Warren, *The Purpose Driven Church: Growth without Compromising Your Message and Mission* (Grand Rapids: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95), 102.

¹⁰⁵ 彭滿圓：〈闡釋成長班的意義〉，《城浸月報》(2000年6月)。

大使命的核心就是使萬民作基督的門徒，因為原文中，只有「作門徒」(*matheteusate*)是該段經文中唯一帶命令語氣的動詞，其他如「去」(*poρευθentes*)，「施浸」(*baptizontes*)及「教訓」(*didaskontes*)等三個分詞，只是達成使萬民作門徒的過程，也就是說，為了要達成使萬民作主的門徒的命令，必須傳福音，使人受浸歸入基督的身體，並以聖經的真理教導他們，使他們成為願意委身跟從基督的門徒。可見耶穌基督的普世宣教策略，就是透過祂所召的門徒，使世上不同種族與群體的人，成為基督的門徒。這也是教會牧養信徒的最終目的。

本會的成長班可說是一所門徒成長學校，成長班不是只滿足於在頭腦上追求聖經知識的場所，也不是只著重信徒內聚、團契相交的園地，更不是單單為了裝備信徒參與事奉的訓練場地，乃是結合三者的全人成長操練，「使班員成為一個以實踐大使命為己任的門徒」。

A. 聖經教導

耶穌說：「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就是要以整全真理教導歸信的門徒，使他們遵守。成長班著重整全的聖經教導，透過不同的方式，教導班員聖經真理，使他們在日常生活中，實踐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神，和愛人如己的誡命(可十二 30～31)。正如使徒行傳二章 41 至 42 節所記載，在五旬節信主而受浸的三千門徒，「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

B. 團契相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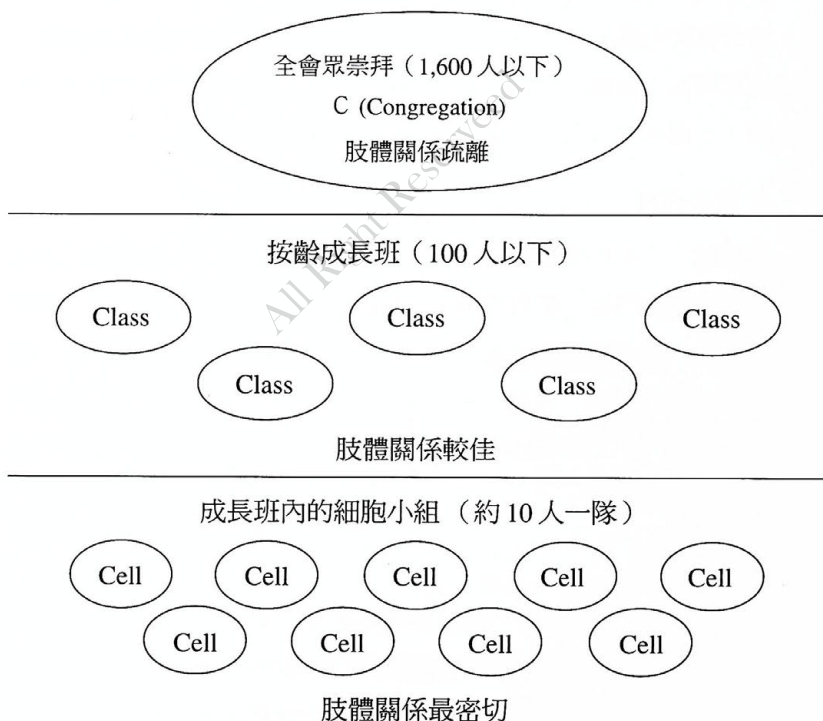
「你們受洗歸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並不分猶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為奴的，或男或女，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加三 27～28)可見為那些相信耶穌的人施行浸禮，使他們加入基督的身體(教會)，含有讓他們在教會裡與其他門徒開展團契相交生活的意義。使徒行傳二章 41 至 42 節記載，那信主而受浸的三千門徒，他們也「彼此交接」(*koinonia*)，實踐「彼此相愛」的命令(約十三 34～35)。

在這個人際關係日益疏離的社會，信徒實在需要在分隊（小組）裡那團契相交的愛。我們應著重三C的關係（見圖四）：

(1) Congregation：全會眾參與的崇拜，較難建立肢體關係。

(2) Class：各年齡組別的成長班，人數在一百人以下，像一個小型教會，肢體關係較佳。

(3) Cell：成長班內的細胞小組，約十人為一隊，肢體關係最密切。



圖（四）九龍城浸信會三重關係網肢體關係較佳

C. 事奉裝備

基督是教會的元首，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弗一 22 ~ 23）。神使用教會裡不同的人，彼此配合以建立基督的身體，「他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弗四 11 ~ 13）。神建立基督身體的方法，就是藉著牧師和傳道同工，成全（訓練與裝備）聖徒，使他們能發揮所得的恩賜，投入不同事奉，一起建立基督的身體。本會強調讓成長班員得著不同事奉的訓練與裝備，一起建立「城浸」這個大家庭。

要成為一個「以實踐大使命為己任的門徒」，我們必須著重福音的使命。美國西南浸信會神學院的教授鐵達維 (Charles A. Tidwell) 在《教會教育事工》一書中指出，近十年內，美國整體教會主日學的註冊人數，普遍下降了兩成半至四成不等，特別一些大宗派的人數下降得更為嚴重。然而，美南浸信會的主日學仍能保持穩定的增長，這是因為該會的主要策略是以主日學為福音外展的途徑，以帶動教會的增長。¹⁰⁶ 因此，每一個成長班都應著重佈道與宣教的訓練，最理想是在各班組織佈道隊，往班員的親友家探訪佈道，並組織短宣隊，與差會配合，一起關心宣教士和宣教工場的發展。

本會所推動的按齡牧養也類似所謂「靈命塑造」(spiritual formation) 的觀念，集中全人的關懷，結合信徒培育與門徒訓練，讓信徒在神的恩典中不斷成長。¹⁰⁷ 這是牽涉整個教會，而不單是一個部門的事工。

¹⁰⁶ Charles A. Tidwell, *The Educational Ministry of a Church: A Comprehensive Model for Student and Ministers* (Nashville: Broadman & Holman Publishers, 1996), 82-83.

¹⁰⁷ John M. Dettoni, "What is Spiritual Formation," in *The Christian Educator's Handbook on Spiritual Formation*, eds. Kenneth O. Gangel & James C. Wilhoit (Grand Rapids: Baker Books, 1994; 2d printing, 1998), 11-19.

3. 成長班的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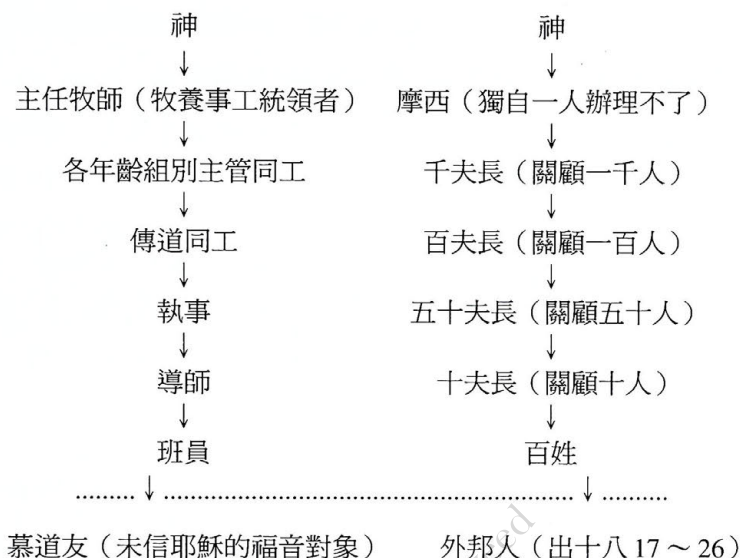
在舊約裡，神揀選以色列民歸祂作祭司的國度，「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遵守我的約，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因為全地都是我的。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出十九 5～6）。

在新約裡，因著耶穌基督在十架上為世人受死、被埋葬、死後第三天復活，使救恩不但臨到神的選民以色列人，也臨到一切願意悔改歸主的人身上，並使信徒承擔君尊祭司的職分，正如彼得前書二章9節說：「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是有君尊的祭司，是聖潔的國度，是屬神的子民，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

在上述經文的基礎上，本會持守「信徒皆祭司」的真理，強調每個信徒都承擔著祭司的尊貴職分，與其他信徒一同敬拜、禱告和事奉神，並將人帶到神面前。

在按齡牧養的事工上，我們必須充分發揮「信徒皆祭司」的精神，動員所有信徒一起配搭事奉神，並將使人與神和好的福音傳給一切在罪惡中失喪的人，以「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在這個平信徒運動中，教牧同工扮演著訓練者的角色，裝備平信徒，並發掘更多的義工，投入不同崗位的事奉。按齡牧養成長班內各事奉崗位的職責分述如下（見圖五）。

A. 主任牧師：他是神所揀選，在教會內最高的屬靈領導者，像舊約中的摩西。他負責帶領整個教會的牧養方向，以神的話語餵養會友，各按齡牧養組別的領袖，包括教牧同工和執事都是他牧養的主要對象。



圖（五）成長班的牧養關顧與摩西時期的關顧對照圖

B. 主管同工：各年齡組別的主管同工由一位教牧同工擔任，帶領其他同工和義工一起配搭事奉，類似舊約中的千夫長，負責策劃與統籌有關組別的按齡牧養事工，負責教導和培訓工作，制定成長班的課程內容等。

C. 教牧同工與執事：教牧同工類似百夫長，牧養一班或以上的成長班，約一百人，而執事則應協助教牧同工，投身成長班的牧養工作，類似五十夫長，牧養約一班。教牧同工與執事成為牧養夥伴，一起統籌該級成長班之運作與發展，關顧導師，教導聖經。

D. 成長班導師：委任有教導及牧養恩賜的資深會友出任導師，類似舊約的十夫長，負責聖經教導，關顧職員和班員。導師主要牧養該隊（小組）的隊員（約十人），實習導師協助執行上述職責。

E. 成長班員：凡兩個月內出席成長班聚會四次以上者，均被接納為基本班員。凡連續六個月因各種原因，不能出席成長班者，則成為休學

班員，失去一切班會職員的選舉與被選權。休學者若在該學年同一個月內出席兩次成長班之聚會，便恢復其基本班員資格。

4. 成長班的組織及職責

A. 導師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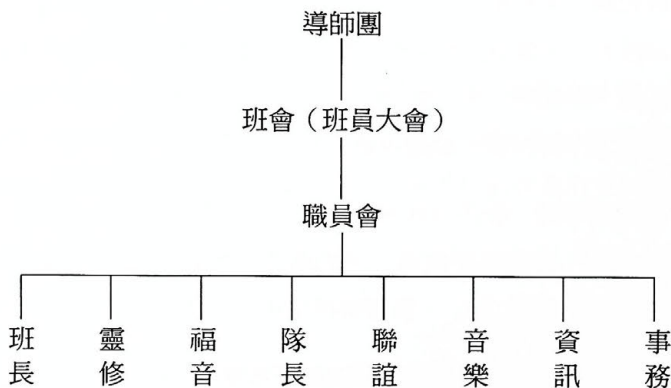
負責教導聖經，關顧牧養職員及班員，指引班會內一切事務，並當然列席班內各樣會議，各職員及班員應尊重其意見。導師團成員包括：主任導師、導師。

B. 班會

班會即成長班之會友大會，由各班員組成。負責選舉該班所有職員。在有需要時主任導師或班長（須與主任導師協商）均有權召開班會議。惟出席人數需達全班註冊人數一半或以上，其議決事項方告生效。

C. 職員會

職員會負責商議及執行一切班內的活動與事務，並制訂該成長班的財政預算。職員會成員皆由班會選出，任期一年，可連任，惟只能在同一崗位內連任兩年，讓其他班員皆有機會事奉。職員會成員包括：班長、靈修、福音、隊長、聯誼、音樂、資訊及事務（見圖六）。



圖（六）成長班的架構

D. 職員會的運作

職員會最少每季開會一次。職員若連續三次不出席職員會，視作自動辭職論，由職員會另選補缺。各成長班可因應其特性與對象，考慮是否需要在各職位以下增設委辦，以協助推動事工，委辦可列席職員會，但沒有投票權。

5. 成長班的聚會

聚會的基本內容（僅供參考，以兩小時為準）

- (1) 歌頌、會務（包括奉獻、班歌、班訓、報告等）（十五分鐘）
- (2) 靈修（十五分鐘）
- (3) 聖經教導（四十五分鐘）
- (4) 週會時間（如專題、分享、代禱）（四十分鐘）
- (5) 導師心聲（五分鐘）

6. 成長班的課程

成長班的課程設計是相當重要的，課程的好壞與適切性，將影響成長班的質素與班員的投入感。莊遜 (Lin Johnson) 表示：「課程」(curriculum) 一詞的原意是「跑步」或「賽跑」，正如一個馬拉松跑手在一條指定的路上跑向終點。因此，課程應包括一個清晰的行動過程，引向一個特定的目標。他認為有效的課程應建基於以下的原則：

聖經為基礎：聖經是我們的教科書。

基督為中心：使我們將注意力集中在耶穌基督身上。

學生為關鍵：應按不同的年齡而適切學生的需要。

教育的果效：能引起不同年齡人士的學習興趣。

應用為終點：基督教教育最終之目的就是使我們生命得著改變。¹⁰⁸

¹⁰⁸ Lin Johnson, "Understanding and Using Curriculum," in *Christian Education: Foundation for the Future*, eds. R.E. Clark, L. Johnson, A.K. Sloat (Chicago: Moody Press, 1991), 495-96.

本會由不同年齡組別的教牧同工，組成一個課程發展委員會，以釐定成長班的課程。基本上，不同組別皆按照其年齡和背景，制定適切他們需要的課程，課程皆著重有系統地教導整全的聖經真理，基本以書卷式為主，也會配合一些專題式的教導，作為成長班的特別週會。

各組所採用的課本也按其需要而定。有採用現成合適的教材的，如幼童及少年組，也有由教牧同工按需要自行編寫的，如兒童組、青年組及以上的組別。2000年，本會出版了四本課本以供青成及壯耆等對象使用，分別是：

- (1)《腓立比書——逆境中的喜樂者》
- (2)《路得記——亂世中的恩情》
- (3)《以弗所書——在基督裡的新人類》
- (4)《瑪拉基書——活在永恆聖約裡的覺醒》

面對社會上的轉變，我們更需要聖經真理作為我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詩一一九 105），因此在編寫課本時，既著重歷史與文法釋經，也強調現實生活中的應用，每一課皆清晰地列出知識層面、群體層面及個人層面等三方面的學習目的。

乙、裝備人才的訓練班

「他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弗四 11~12）這段經文告訴我們建立教會的原則，按齡牧養，也應實踐以下兩項基本原則：¹⁰⁹（見圖七）

¹⁰⁹ 彭滿圓：〈按齡牧養事工的發展策略〉，《城浸月報》（2000年3月）。

1. 牧者裝備眾聖徒

神要使用人建立教會，耶穌著重訓練門徒，賜下牧師和教師，是要使信徒在不同的靈程階段，得著適切的而完整的裝備與訓練，再去建立教會，這是教會得以增長的基礎。正如勞倫·李察 (Lawrence Richards) 表示，發展教會的領袖成為信徒領袖的團隊，這是牧師最重要的任務之一。¹¹⁰

A. 成長班職員訓練：本會的成長班基本上就是一個門徒訓練的過程，除了學習聖經真理外，也訓練門徒參與一些基本事奉，如司事，領詩等。各成長班中每年皆選出新一屆的職員，本會為各崗位的職員提供基本訓練，讓他們明白怎樣委身事奉，也讓他們從實際參與中學習。此外，在成長班的週會時間內，也按班員一些獨特的需要提供適當的訓練，如佈道及事奉上的訓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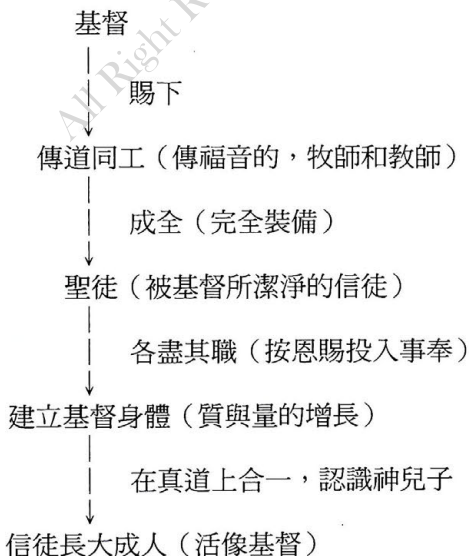


圖 (七) 從以弗所書四章 11 至 12 節看建立教會的原則

¹¹⁰ 倫勞·李察：《教會教育事工》，（台北：中國主日學協會，1996），頁 163。

B. 成長班導師訓練：要配合成長班的發展，必須不斷培訓更多領袖，承擔事奉，正如金蒿在《餵養與領導》一書中說：聰明的領袖會揀選合適的人參與合適的事奉，並給他們提供在職訓練，以減少過失。建立領袖團隊需要時間，¹¹¹ 現時本會特別開辦了兩個一年制的訓練課程，一個著重訓練信徒帶領查經，可說是一個準導師訓練。另一個是導師培訓班，該課程則較整全地訓練信徒怎樣作成長班導師，當中既有學員必修的核心訓練內容，也有選修課程，是特別針對不同年齡組別的特徵與需要而設計的，學員可按其事奉需要選修科目。

2. 信徒按恩賜事奉

信徒在接受教會訓練後，應盡量發揮聖靈給他們的恩賜，除了參與在成長班不同的崗位，如隊長、職員、班長、導師等事奉外，也應投身各部門與差會的事奉，以致能「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正如蓋時珍 (Gene A. Getz) 說：

教會是一個獨特的有機體，當每一個成員都發揮她的功效時，整個身體便得到造就，邁向成熟的階段，神從沒有計劃過基督身體裡的成員完全依賴一位領袖去承擔一切「事奉的工作」……神甚至沒有計劃要幾位領袖去承擔一切的事奉工作；反而，神計劃要整個教會去事奉。¹¹²

在強調裝備信徒的重要性時，我們也認定「人」是最重要的資源，¹¹³ 邦茲 (E.M. Bounds) 在他的經典作《祈禱出來的能力》正指出今天教會的問題所在：

¹¹¹ Kenneth O. Gangel, *Feeding & Leading* (Grand Rapids: Baker Books, 1996), 178.

¹¹² 蓋時珍：《追溯、校正、更新》（香港：福音證主協會，1981），頁81。

¹¹³ 彭滿圓：〈「人」——是最重要的資源〉，《城浸月報》第6期（2000年6月）。

今天的潮流極易使人只注意計劃與組織而忽略了個人。但父神在祂的計劃中，卻是注意「人」的質素過於任何其他的事物。祂作工的方法是藉著那些合用的人。教會尋求更合用的方法，而父神尋求更合用的人……今天的教會所需要的，不是更多與更好的機械式的新組織與新方法，而是聖靈所能使用的人——在祈禱上有能力的人。¹¹⁴

本會的按齡牧養事工正是一個以人為中心的牧養事工，我們所需要的，正是那些在祈禱上有能力的人。韋賀特也指出：「基督教教育最重要的資源是那些負責去教導和栽培的人。」¹¹⁵ 成長班能否幫助弟兄姊妹靈性成長，關鍵並不在財政與地方的資源上，乃在於我們的傳道同工、導師、職員與隊長等，能否成為一個在祈禱上有能力的人，藉教導與牧養關顧建立弟兄姊妹的屬靈生命。

(三) 按齡牧養與教會增長

甲、可持續發展的成長班

近年，可持續發展的觀念，已從環境保護擴闊至經濟及社會發展等範疇，¹¹⁶ 這將成為二十一世紀愈來愈普及的趨勢。今天，按齡牧養事工的成長班，也應是持續發展的。

1. 可持續的門徒訓練

耶穌基督在世上著重門徒訓練，讓門徒參與傳福音，又訓練其他門徒，有效地實踐大使命。因此，成長班首要的事奉重點，就是實踐可持續發展的門徒訓練，讓弟兄姊妹有穩固的聖經基礎，掌握事奉技巧，操練心志，成為願意委身的門徒，然後也帶領其他班員作主的門徒。

¹¹⁴ 邦茲：《祈禱出來的能力》，十版（香港：宣道出版社，1985），頁11。

¹¹⁵ 賀韋特：《基督教教育與生命的塑造》，頁12。

¹¹⁶ 參考孫志東、謝林平、詹頌生編：《可持續發展戰略導論》（廣東：中山大學出版社，1997）。

2. 可持續的佈道增長

耶穌基督揀選我們作祂的門徒，是要我們結果子（約十五16），成長班不但強調班員屬靈生命素質的增長，也盼望班員多結果子，作得人的漁夫。因此，每個成長班都應該成為一個佈道隊，引人歸主，並帶他們到成長班受栽培，受浸加入教會，受訓成為結果子的門徒。

3. 可持續的教會增長

成長班就像教會的縮影，當不同的成長班在質與量方面都有增長時，教會整體也一同增長。此外，將信仰班與浸禮班分散在各成長班內分隊舉行，同一個年齡組別的成長班，有不同屬靈年齡的人；教導聖經的內容也分開福音性、栽培性或研經性等，於是，每一個信主而加入教會者，都自動成為班員，使教會整體得著可持續的增長。

乙、成長班全面性的增長

筆者對按齡牧養成長班有以下的夢想：¹¹⁷

我的夢想是每一個九龍城浸信會的會友都能成為成長班的一份子。

我的夢想是每個成長班的肢體都能成為基督的門徒，以跟從和委身基督。

我的夢想是每個成長班的肢體都喜愛神的話語，晝夜思想，成為得福的人。

我的夢想是每個成長班的肢體都能得著愛、支持、關顧、喜樂與歡笑。

我的夢想是每個成長班的肢體都能充分地發揮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

我的夢想是每個成長班的肢體都能成為福音的勇士以承擔基督的大使命。

¹¹⁷ 彭滿圓：〈成長班全面性的增長〉，《城浸月報》第12期（2000年12月）。

我的夢想是每個成長班都成為帶動教會增長的基地，使得救的人天天加增。

以上的夢能否成真，乃在神的憐憫與恩典，我們不應單單追求會友人數增長，更重要的是藉著成長班，建立健康而屬靈的教會，培育會眾得著健康的屬靈生命，讓教會在神的恩典下自然地、全面地增長。¹¹⁸

1. 靈性增長

成長班應幫助信徒看到倚靠神、謙卑禱告的重要，鼓勵班員勤禱告，並積極參與教會祈禱會，藉班內查經，及個人靈修和讀經，使信徒渴慕順服神話語，提升信徒個人屬靈生命的素質。當個別信徒的靈性得以長進時，教會整體靈性皆含有增長，正如彼得前書二章5節所說：「你們來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為靈宮，作聖潔的祭司，藉著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

2. 道德增長

在這個充滿罪惡、不道德的社會，成長班需要協助信徒活出信仰，以聖經作為生活的最高標準，信徒要經常省察自己，向神認罪悔改，立志過聖潔的生活，使教會也得著潔淨，更多的信徒得以被主使用，因為：「人若自潔，脫離卑賤的事，就必作貴重的器皿，成為聖潔，合乎主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二21）

3. 關係增長

教會是愛的群體，因耶穌基督賜給我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三34～35）。一個有三千會眾的巨型教會，更應透過成長班，實踐彼此相愛，讓信徒在充滿壓

¹¹⁸ 施瓦茨：《自然的教會發展》（香港：高接觸出版社，1996），頁10。

力與掙扎的生活中，得著弟兄姊妹的愛與關懷，以達致肢體關係上的增長。

4. 會友增長

信徒在上述靈性、道德與關係等質方面增長之餘，成長班也應帶動會友增長。在「信徒皆祭司」的精神下，本會鼓勵信徒不單接受有關佈道方法的訓練，更重要的是讓信徒經歷聖靈的大能，有火熱的傳福音心志，透過生活與關係為主作見證，以致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我們（徒二 47）。

5. 奉獻增長

因著基督為我們犧牲捨命，使我們得著救贖的恩典，我們也當獻上身體作活祭（羅十二 1）。當我們談到生命的奉獻時，也不可忽略金錢上的奉獻。筆者聽過不少人說，新約的教導是全人奉獻，不是舊約的十一奉獻。這當然有其道理，但一個未能實踐金錢十一奉獻的信徒，怎談得上全人奉獻呢？因此，成長班應教導信徒正確的奉獻觀念，使信徒學習奉獻金錢、時間給神。

6. 組織增長

在人體內正常的細胞分裂可促進身體健康的發展。每一個成長班，和班內的每一隊（或小組），都應該成為一個教會增長的單位，應有策略與目標，預備作細胞分裂式的增長，這既能保持每一隊或每一班的牧養與關顧質素，也能藉此得著重新增長的空間。除了成長班內的增長外，也可考慮配合植堂策略，發動整個成長班，幫助基址的發展，甚至整個成長班健康地分裂出去，成立新的基址。

7. 宣教增長

成長班乃是將聖經教導、團契相交與事奉裝備三者結合之全人成長操練，使班員成為一個以實踐大使命為己任的門徒。而成長班最重要的

增長，應是回應大使命，就是「使萬民作主門徒」的宣教增長。在神的恩典與呼召下，教會需要差遣更多專職、帶職、流動和短期等不同種類的宣教師，得著「未得之民」。各成長班應積極關心和參與本差會的宣教事工，最理想的，是每個少年組或以上的成長班，至少每年一次參與本差會統籌的短宣，藉此了解不同宣教工場的需要，並在禱告、金錢及事奉上支持差會工作，讓教會成為使萬國得福的器皿。

「你所作的，要交託耶和華，你所謀的，就必成立。」（箴十六3）要達到上述的全面性增長，各成長班的傳道同工、導師、職員與班員必須互相配合，團結努力推動成長班的發展。最重要是彼此謙卑禱告，交託仰望神，讓神的靈帶動教會增長，擴展神的國度。

四、結語

面對二十一世紀，華人教會在培育信徒的事工上，必須不斷更新而變化，在神啟示的亮光下，以聖經的真理作為培育事工的基礎，且也必須針對時代的需要，尋求兩者兼顧的培育模式。本會推動按齡牧養的計劃，雖仍在起步階段，但筆者在參與牧養的過程中，欣然見到不少過去十多年只參加崇拜的信徒，在投入成長班之後，靈命得著更新，也願意接受裝備，今日成為職員或導師，積極地投入在成長班內事奉；也喜見不少帶著傷痕回到教會的肢體，經歷弟兄姊妹愛的關懷，心靈得著醫治。更難得的是：因著弟兄姊妹熱心佈道與宣教，得以在本港，甚至在海外，領人歸主，將神的祝福帶給不同地區、種族的人。當然，計劃仍有很多不足之處，需要靠著神的恩典，加以改善和發展，但願此計劃也能成為其他教會之祝福！